**福建省政府采购**

**货物和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预公告版）**

**项目名称：滨海院区（二期）智慧医院基础建设-基础硬件建设**

**备案编号：CGXM-2023-350001-09304[2023]08062**

**项目编号：[350001]ZSZBGS[GK]2023073**

**采购人：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代理机构：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3年08月**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滨海院区（二期）智慧医院基础建设-基础硬件建设（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邀请供应商参加投标。

1、备案编号：CGXM-2023-350001-09304[2023]08062

2、项目编号：[350001]ZSZBGS[GK]2023073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

4、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标的一览表》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5、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进口产品：本项目不适用

节能产品：适用于本项目

环境标志产品：适用于本项目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采购包1：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6、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6.1法定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6.2特定条件：

采购包1：

|  |  |
| --- | --- |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无 |

6.3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根据上述资格要求，电子投标文件中应提交的“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招标文件的获取

7.1、招标文件获取期限：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7.2、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限内，供应商应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的注册账号（免费注册）并获取招标文件(请根据项目所在地，登录对应的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即省本级网址/地市分网))，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7.3、获取地点及方式：注册账号后，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以下载方式获取。

7.4、招标文件售价：0元。

8、投标截止

8.1、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8.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9、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为准。

10、公告期限

10.1、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自财政部和福建省财政厅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最先发布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10.2、招标文件公告期限：招标文件随同招标公告一并发布，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保持一致。

11、采购人：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地址：福州市台江区茶中路20号

邮编：350000

联系人：吴伟

联系电话：0591-83354745

12、代理机构：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温泉街道华林路201号华林大厦10层02室

邮编：350003

联系人：郑玲、胡文姬、陈小芳

联系电话：0591-87767686-8612

附1：账户信息

|  |
| --- |
| 投标保证金账户 |
| 开户名称：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 |
| 开户银行：供应商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交的投标保证金托管银行。 |
| 银行账号：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托管银行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采购包的缴交银行账号（即多个采购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交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交相应的投标保证金。 |
| 特别提示 |
| 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的投标保证金”。 |

附2：采购标的一览表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5,88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5,880,000.00

采购包保证金金额（元）: 129,4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 1 | 滨海院区（二期）智慧医院基础建设-基础硬件建设 | 1.00 | 25,880,000.00 | 批 | 工业 | 否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

|  |
| --- |
| 特别提示：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
| 序号 | 招标文件（第三章） | 编列内容 |
| 1 | 6.1 |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采购包1：不组织 |
| 2 | 10.4 | 投标文件的份数：（1）可读介质（光盘或U盘）0份：投标人应将其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在该可读介质中另存0份。（2）电子投标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关于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 |
| 3 | 10.7-（1） | 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
| 4 | 10.8-（1） |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起90个日历日。 |
| 5 | 12.1 |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采购包1：1名 |
| 6 | 12.2 | 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以采购包为单位）：（1）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的时限内确定中标人。（2）若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情形，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中标人：①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无②若本款第①点规定方式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无③若本款第①、②点规定方式均为“无”，则按照下列方式确定：随机抽取。（3）本项目确定的中标人家数：采购包1：1名 |
| 7 | 13.2 | 合同签订时限：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
| 8 | 15.1-（2） | 质疑函原件应采用下列方式提交：书面形式。 |
| 9 | 15.4 | 招标文件的质疑（1）潜在投标人可在质疑时效期间内对招标文件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2）质疑时效期间：应在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提出，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除上述规定外，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还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第15.1条的有关规定。 |
| 10 | 16.1 | 监督管理部门：福建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仅限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类项目）。 |
| 11 | 18.1 | 财政部和福建省财政厅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以下简称：“指定媒体”）：（1）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www.ccgp.gov.cn。（2）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分网（福建省政府采购网），网址zfcg.czt.fujian.gov.cn。※若出现上述指定媒体信息不一致情形，应以中国政府采购网福建分网（福建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
| 12 | 19 | 其他事项：(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收费标准以单个采购包的中标总金额为准，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具体按以下标准计取（中标金额在100万元（含）以下，代理服务费按照标准下浮20%计取；中标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代理服务费按标准下浮30%计取）：（0，100]万元 1.50%；（100，500]万元 1.10% ；（500，1000]万元 0.80% 。2.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以转账、电汇、现金存款等付款方式一次性缴清。3.服务费缴交账号：开户行：交通银行福州华林支行；账号：351008040018000752005；开户名：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2)其他：无 |
| 备注 | 后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请勿遗漏。 |

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2

|  |
| --- |
| 关于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 |
| 序号 | 编列内容 |
| 1 | （1）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专门规定适用本项目电子招标投标活动。（2）将招标文件无的内容修正为下列内容：无后适用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投标活动。（3）将下列内容增列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下简称：“增列内容”）适用本项目的电子招标投标活动，若增列内容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增列内容为准：①电子招标投标活动的具体操作流程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为准。②关于电子投标文件：a.投标人应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评审节点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否则资格审查小组、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b.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操作流程将电子投标文件1份上传至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电子投标文件的分项报价一览表、投标客户端的分项报价一览表应保持一致，并以投标客户端的分项报价一览表为准。③关于证明材料或资料：a.招标文件要求原件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可提供复印件（含扫描件），但同时应准备好原件备查（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核查的，将按不利于投标人进行评审）；招标文件要求复印件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招标文件对原件、复印件未作要求的，投标人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皆可。b.若投标人提供注明“复印件无效”或“复印无效”的证明材料或资料，应结合上文a条款进行判定，若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投标人提供原件，复印件（含扫描件）均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④关于“全称”、“投标人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a.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全称”和“投标人代表签字”的内容可使用打字录入方式完成。b.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内容应使用投标人的CA证书完成，否则投标无效。c.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若投标人按照本增列内容第④点第b项规定加盖其单位公章，则出现无全称、或投标人代表未签字等情形，不视为投标无效。⑤关于投标人的CA证书：a.投标人的CA证书应在系统规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b.投标人的CA证书可采用信封（包括但不限于：信封、档案袋、文件袋等）作为外包装进行单独包装。外包装密封、不密封皆可。c.投标人的CA证书或外包装应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的全称”等内容，以方便识别、使用。d.投标人的CA证书应能正常、有效使用，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⑥关于投标截止时间过后a.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b.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其保证金不予退还或通过投标保函进行索赔：b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具有相同内部识别码；b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b3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同一采购包下有其他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b4不同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⑦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由“联合体牵头方”完成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设定的具体操作流程（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获取、提交投标保证金、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等）。⑧其他：无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适用于招标文件载明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以下简称：“本次采购活动”）。

2、定义

2.1“采购标的”指招标文件载明的需要采购的货物或服务。

2.2“潜在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7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且有意向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3“投标人”指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第7条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2.4“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律、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5“投标人代表”指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中载明的接受授权方。

二、投标人

3、合格投标人

3.1一般规定

（1）投标人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财政部、福建省财政厅有关政府采购文件的规定，同时还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

（2）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3.2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应遵守本章第3.1条规定，同时还应遵守下列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提交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项目如涉及资质要求，该部分工作内容应由联合体中符合该资质要求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符合这一要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联合体一方放弃中标的，视为联合体整体放弃中标，联合体各方承担连带责任。

（6）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而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或者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但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不符合本章第3.2条规定的，投标无效。

4、投标费用

4.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项目投标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三、招标

5、招标文件

5.1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

（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表1、2）

（3）投标人须知

（4）资格审查与评标

（5）招标内容及要求

（6）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7）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8）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5.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对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进行改变。

（2）除本章第5.2条第（3）款规定情形外，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个日历日前，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不足15个日历日的，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和投标人受原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3）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改变招标文件载明的采购标的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6、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

6.1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召开开标前答疑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7、更正公告

7.1若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发布更正公告，则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7.2更正公告作为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8、终止公告

8.1若出现因重大变故导致采购任务取消情形，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可终止招标并发布终止公告。

8.2终止公告作为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的书面形式。

四、投标

9、投标

9.1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载明的全部或部分采购包进行投标。

9.2投标人应对同一个采购包内的所有内容进行完整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3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授权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5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和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外的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无效。

9.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9.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7）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10、电子投标文件

10.1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人应先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再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2）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10.2条规定编制其组成部分。

（3）电子投标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并保证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造成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10.2电子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投标保证金

（2）报价部分

①开标一览表

②投标分项报价表

③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④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3）技术商务部分

①标的说明一览表

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③商务条件响应表

④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⑤招标文件规定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内容（若有）

10.3电子投标文件的语言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

（2）电子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成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10.4投标文件的份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0.5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第七章规定的格式。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作为计量货币。

（4）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签署、盖章应遵守下列规定：

①电子投标文件应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②电子投标文件应没有涂改或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根据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的指示进行的，或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应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若有前述改动，应按照下列规定之一对改动处进行处理：

a.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b.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或校正章。

10.6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2）最高限价由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在预算金额的额度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不得超出预算金额。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不能出现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即每一个采购包和品目号的采购标的都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任何选择性的投标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0.7分包

（1）是否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若允许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进行分包，则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同时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相应资质条件（若有）且不得再次分包。

（3）招标文件允许中标人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人不得分包：

①电子投标文件中未载明分包承担主体；

②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

③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分包承担主体拟再次分包；

④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10.8投标有效期

（1）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2）电子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得少于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3）根据本次采购活动的需要，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在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对于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可以拒绝也可以接受，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该要求。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修改电子投标文件。

10.9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履行相应投标责任、义务的约束及担保。

（2）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保函的有效期应等于或长于电子投标文件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否则投标无效。

（3）提交

①投标人以汇款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应从其银行账户（基本存款账户）按照下列方式：公对公转账方式向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提交投标保证金，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②投标人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可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平台“保函服务”栏目办理电子保函并在电汇或银行转账单上注明（项目编号）；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保函文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③其他形式：

无

④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中的牵头方应按照本章第10.9条第（3）款第①、②、③点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未按照上述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将导致资格审查不合格。

（4）退还

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②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

③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原账户；合同签订之日以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记载的为准。

④终止招标的，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在终止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回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⑤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质疑或投诉涉及的投标人，若投标保证金尚未退还，则待质疑或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本章第10.9条第（4）款第①、②、③点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限不包括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而增加的时间。

（5）若出现本章第10.8条第（3）款规定情形，对于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仍可退还。对于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招标文件关于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继续适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或通过投标保函进行索赔：

①投标人串通投标；

②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

③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④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电子投标文件；

⑤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⑥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a.除不可抗力外，因中标人自身原因未在中标通知书要求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b.未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约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

※若上述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则投标人还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10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1）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规定在系统上完成上传、解密操作。

10.11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

（2）补充、修改的内容应按照本章第10.5条第（4）款规定进行签署、盖章，并按照本章第10.10条规定提交，否则将被拒收。

※按照上述规定提交的补充、修改内容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10.1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4）电子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开标

11、开标

11.1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开标时间及地点主持召开开标会，并邀请投标人参加。

11.2开标会的主持人、唱标人、记录人及其他工作人员（若有）均由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派出，现场监督人员（若有）可由有关方面派出。

11.3本项目的开标环节，投标人可自行选择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或者远程参加开标会。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需提前在福建省政府采购网-服务专区中下载远程开标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的要求参与开标会。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参与开标过程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4开标会应遵守下列规定：

（1）首先由主持人宣布开标会须知，然后由投标人代表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对参加现场开标会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解密开启后，在代理机构规定时间内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操作，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

（2）唱标时，唱标人将依次宣布“投标人名称”、“各投标人关于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若有）”、“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唱标人认为需要宣布的内容等）。

（3）唱标结束后，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对开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通过远程参与开标流程的投标人须在系统远程签章开启后，在系统规定时间内对开标结果进行签章确认。

（4）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或通过系统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投标人代表未按规定提出疑义又拒绝对开标记录签字或通过系统远程签章确认的，视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予以认可。

（5）若投标人未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也未通过远程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若出现本章第11.4条第（3）、（4）、（5）款规定情形之一，则投标人不得在开标会后就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涉及或可能涉及的有关事由（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等）向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提出任何疑义或要求（包括质疑）。

11.5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11.6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的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的，其撤销投标的行为无效。

六、中标与政府采购合同

12、中标

12.1本项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家数：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2本项目中标人的确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2.3中标公告

（1）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以中标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

（2）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2.4中标通知书

（1）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13、政府采购合同

13.1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应遵守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条件。

13.2签订时限：详见须知前附表1的13.2。

13.3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13.4采购人与中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3.5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若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则追加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13.6中标人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强制性规定（即使前述强制性规定有可能在招标文件中未予列明）。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4、询问

14.1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对本次采购活动的有关事项若有疑问，可向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提出询问，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质疑

15.1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的时限内一次性提出，对一个项目的不同采购包提出质疑的，应当将各采购包质疑事项集中在一份质疑函中提出，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潜在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对采购过程、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应为投标人，且两者的身份、名称等均应保持一致。

（2）质疑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规定方式提交质疑函。

（3）质疑函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①质疑人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

②所质疑项目的基本信息，至少包括：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等；

③所质疑的具体事项（以下简称：“质疑事项”）；

④针对质疑事项提出的明确请求，前述明确请求指质疑人提出质疑的目的以及希望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对其质疑作出的处理结果，如：暂停招标投标活动、修改招标文件、停止或纠正违法违规行为、中标结果无效、废标、重新招标等；

⑤针对质疑事项导致质疑人自身权益受到损害的必要证明材料，至少包括：

a.质疑人代表的身份证明材料：

a1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副本复印件、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质疑人代表为委托代理人的，还应同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授权书应由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a2若本项目接受自然人投标且质疑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b.其他证明材料（即事实依据和必要的法律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材料：

b1所质疑的具体事项是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b2质疑函所述事实存在的证明材料，如：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违法违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等证明材料；

b3依法应终止采购程序的证明材料；

b4应重新采购的证明材料；

b5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损害自己合法权益的证明材料等；

b6若质疑的具体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则应提供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的有效证据（若证据无法有效表明信息或证明材料为合法或公开渠道获得，则前述信息或证明材料视为无效）。

⑥质疑人代表及其联系方法的信息，至少包括：姓名、手机、电子信箱、邮寄地址等。

⑦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15.2对不符合本章第15.1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不符合其中第（1）、（2）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及其理由。

（2）不符合其中第（3）条规定的，书面告知质疑人修改、补充后在规定时限内重新提交质疑函。

15.3对符合本章第15.1条规定的质疑，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答复。

15.4招标文件的质疑：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6、投诉

16.1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质疑答复未在答复期限内作出，质疑人可在答复期限届满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16.2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八、政府采购政策

17、政府采购政策由财政部根据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并会同国家有关部委制定，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7.1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其中：

（1）我国现行关境指适用海关法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单独关境地区；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港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国际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区域，由海关按照海关法实施监管。

（2）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

（3）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认定为进口产品。

（4）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17.2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7.3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可享受扶持政策（如：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符合财政部、司法部文件（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下简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亦可享受前述扶持政策。其中：

（1）中小企业指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①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②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明确的采购标的对应行业的划分标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在项目属性为货物类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服务类采购项目中，服务的承接商应当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作出要求；在项目属性为工程类采购项目中，工程应当由中小企业承建，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4）监狱企业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其中：

①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单位：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符合上述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7.4信用记录指由财政部确定的有关网站提供的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信用记录的查询及使用应符合财政部文件（财库[2016]125号）规定。

17.5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九、本项目的有关信息

18、本项目的有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公告、更正公告（若有）、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若有）、中标公告、终止公告（若有）、废标公告（若有）等都将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指定媒体发布。

18.1指定媒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18.2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指定媒体，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十、其他事项

19、其他事项：

19.1本项目中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需求标准应不低于《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 123号）规定的包装要求，其他包装需求详见招标文件具体规定。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及验收环节，应包含上述包装要求的条款。

19.2其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第四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1、开标结束后，由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资格审查小组的组建及资格审查工作的组织。

1.1资格审查小组

资格审查小组由3人组成，并负责具体审查事务，其中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至少1人，由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派出的工作人员至少1人，其余1人可为采购人代表或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的工作人员。

1.2资格审查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

1.3资格审查的范围及内容：电子投标文件（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具体如下：

（1）“投标函”；

（2）“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①一般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单位授权书 | ①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②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
| 2 |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①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
| 3 | 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 ①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a.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 b.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c.无法按照以上a、b项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
| 4 |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 ①投标人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b.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
| 5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 ①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a.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b.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c.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
| 6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 ①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②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
| 7 |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①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 8 |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 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当日。 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④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
| 9 | 中小企业声明函（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 ） | ①投标人应认真对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的划分标准，并按照国统字[2017]213号《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规定准确划分企业类型。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特定资格条件。 ②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③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填写本声明函，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④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联合体协议》。 ⑤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时，还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
| 10 | 联合体协议（若有） | ①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②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

※备注说明

①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第七章提供。

②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②.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包1：

|  |  |
| --- | --- |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无 |

（3）投标保证金。

1.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  |
| --- |
| 明细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函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文件 |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

资格审查不合格项：无

1.5若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先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再按照本章第1.2、1.3、1.4条规定进行资格审查。

2、资格审查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3、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进行评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二、评标

4、资格审查结束后，由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及评标工作的组织。

5、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7人组成，其中由福建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5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2人。

5.2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按照下列原则依法独立履行有关职责：

（1）评标应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各方当事人合法权益，提高采购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2）评标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严谨和择优原则。

（3）评标的依据是招标文件和电子投标文件。

（4）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5）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①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②对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③不得收受投标人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④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⑤评标中应充分发扬民主，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后要服从评标报告。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6、评标程序

6.1评标前的准备工作

（1）全体评委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了解评委应履行或遵守的职责、义务和评标纪律。

（2）参加评标委员会的采购人代表可对本项目的背景和采购需求进行介绍，介绍材料应以书面形式提交（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介绍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

6.2符合性审查

（1）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指电子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不存在重大偏差或保留。

（3）重大偏差或保留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范围、合同履行及影响关键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反对、减少投标人的义务，而纠正这些重大偏差或保留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4）评标委员会审查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仅基于电子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即符合性审查不合格），被否决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能通过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补正）等方式重新成为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

（5）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都执行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①项目一般情形：

采购包1：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1 | 情形1 | 违反招标文件中载明“投标无效”条款的规定； |
| 2 | 情形2 | 属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10.12条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形； |
| 3 | 情形3 |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或保留。 |

②本项目规定的其他情形：

采购包1：

技术符合性

|  |  |
| --- | --- |
| 情形 | 明细 |
| 其他情形 | (1)技术部分中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2)技术部分实际得分少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技术部分总分50%。（3）属于招标文件规定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的情形。 |

商务符合性

|  |  |
| --- | --- |
| 情形 | 明细 |
| 其他情形 | (1)商务部分中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2)商务部分未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附加符合性：无

价格符合性：无

6.3澄清有关问题

（1）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由投标人代表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一般在半个小时左右，具体要求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澄清通知中约定）以书面形式向评标委员会提交，前述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规定向评标委员会提交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3）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开标一览表内容与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照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按照本章第6.3条第（1）、（2）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关于细微偏差

①细微偏差指电子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②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予以补正。若无法补正，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认定。

（5）关于投标描述（即电子投标文件中描述的内容）

①投标描述前后不一致且不涉及证明材料的：按照本章第6.3条第（1）、（2）款规定执行。

②投标描述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的：

a.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并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标。

b.投标人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澄清内容为准进行验收；投标人未按照要求进行澄清的，采购人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投标人应对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承担责任。

③若中标人的投标描述存在前后不一致、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或多份证明材料之间不一致情形之一但在评标中未能发现，则采购人将以投标描述或证明材料中有利于采购人的内容进行验收，中标人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及费用。

6.4比较与评价

（1）按照本章第7条载明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2）关于相同品牌产品（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不适用本条款规定）

①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

无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

a.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

无

b.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③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本章第6.4条第（2）款第①、②规定处理。

（3）漏（缺）项

①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项的报价视为已经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②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6.5推荐中标候选人：详见本章第7.2条规定。

6.6编写评标报告

（1）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编写。

（2）评标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②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③评标方法和标准；

④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⑤评标结果，包括中标候选人名单或确定的中标人；

⑥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评标过程中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委更换等。

6.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还应要求其一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将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6.8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认定。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9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

（1）恶意串通（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第三章第9.7条规定情形）；

（2）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3）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6.10评标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废标的情形。

※若废标，则本次采购活动结束，福建中实招标有限公司将依法组织后续采购活动（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招标、采用其他方式采购等）。

7、评标方法和标准

7.1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7.2评标标准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1）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2）每个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FA＝F1×A1＋F2×A2＋F3×A3＋F4×A4（若有），其中：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F2指技术项评审因素得分、F3指商务项评审因素得分，A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2指技术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3指商务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3=1、F1×A1＋F2×A2＋F3×A3=100分（满分时），F4×A4为加分项（即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活动中可享有的加分优惠）。

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价格项（F1×A1）满分为30.00分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价格扣除的规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项目 | 适用对象 | 比例 | 描述 |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者联合体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5.00% | 1、评审时，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价格扣除【货物和服务项目为15%；工程项目为5%；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扣除比例为5%（工程项目为2%）】，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须提供合格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印发《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但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联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凡符合上述文件要求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但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货物项目的，必须标明具体哪些货物是其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是由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仅有标明部分的货物才能启动价格扣除，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优惠。**4、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5、招标文件规定与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等有冲突的，以现行法律、法规、制度等执行。 |

其他：无

技术项（F2×A2）满分为55.00分

|  |  |  |
| --- | --- | --- |
| 项目 | 分值 | 描述 |
| T1.技术响应情况 | 46 | T1.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第五章“二、技术和服务要求”“第三部分：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的得46分；技术要求中标注“▲”符号的技术参数（共11条）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合计33分；其余未标注符号的技术参数（共52项，详见注明“评标项号”的技术参数，带▲参数不包含在该评标项内）每负偏离一项扣0.25分，合计13分。本项满分为46分。技术响应情况须完整填列在《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中,并按要求提供对应的佐证材料（若有），未填列或漏项的，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进行评审（即认定为负偏离）。 |
| T2.项目实施方案情况 | 3 | T2.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进度计划、组织体系）等情况进行评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内容完善且能够有利于项目建设实施的得3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但仅有纲要内容简略，未展开阐述的得2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错误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T3.应急处理方案情况 | 3 | T3.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包括计划安排、时间、内容、重大节假日特殊保障等）情况进行评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内容完善且能够有利于项目建设实施的得3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但仅有纲要内容简略，未展开阐述的得2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错误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T4.质量保障措施方案情况 | 3 | T4.根据各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保证体系、质量保证措施、可交付成果）等情况进行评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内容完善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3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但仅有纲要内容简略，未展开阐述的得2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错误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商务项（F3×A3）满分为15.00分

|  |  |  |
| --- | --- | --- |
| 项目 | 分值 | 描述 |
| B1.业绩情况 | 2 | B1.根据投标人提供2019年1月1日以来（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由投标人完成的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份业绩得1分，满分2分。投标人应如实提供每个业绩项目的中标/成交公告（提供相关政府网站中标/成交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采购合同文本复印件以及经业主盖章确认的项目验收完工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B2.项目经理 | 2 | B2.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机电工程专业/通信与广电专业的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2分。投标人需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 B3.技术负责人 | 2 | B3.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安全员证的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2分。投标人需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 B4.团队成员 | 3 | B4.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成员具有网络工程师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1人的得0.6分，满分3分。投标人需提供上述人员相应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 B5.现场技术培训方案情况 | 3 | B5.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现场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对采购人的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及设备维护人员培训计划；②培训内容；③实施及针对性措施；④保证培训成效的措施）等情况进行评分：方案包含的要点齐全无缺漏项、内容与要点相符、内容完善且能够有利于项目建设实施的得3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齐全、内容与要点相符，但仅有纲要内容简略，未展开阐述的得2分；方案所包含的要点有缺漏或内容存在错误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B6.维修服务响应情况 | 3 | B6.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服务期内维修服务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质量保修期内若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投标人承诺在收到采购人故障申报后在4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维护、维修和更换零部件或更换新货物等服务的得1分；投标人承诺在收到采购人故障申报后在2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维护、维修和更换零部件或更换新货物等服务的得2分；投标人承诺在收到采购人故障申报后在1小时内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维护、维修和更换零部件或更换新货物等服务的得3分，其余不得分。 |

加分项（F4×A4）

|  |  |  |
| --- | --- | --- |
| 项目 | 分值 | 描述 |
|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6.80 | a1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低于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20%（含20%）以下，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4%的加分；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20%-50%（含50%），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6%的加分；若同一采购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采购包报价总金额50%以上的，将分别给予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价格项（F1×A1，按照满分计）和技术项（F2×A2，按照满分计）8%的加分。a2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加分。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加分。 |

（4）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a.按照评标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b.评标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c.评标总得分（FA）且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8、其他规定

8.1评标应全程保密且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8.2评标将进行全程实时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3若投标人有任何试图干扰具体评标事务，影响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职责的行为，其投标无效且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通过投标保函进行索赔。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8.4其他：

无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采购标的）

项目名称：滨海院区（二期）智慧医院基础建设-基础硬件建设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第一部分：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滨海院区（二期）智慧医院硬件基础建设，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网络及通讯、服务器及存储、数据机房（灾备）建设、系统集成等。建设内容如下：

1.网络及通讯

医院网络及通讯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无线内网建设、有线内网建设、弱电间门禁建设、公寓楼及专家楼无线提升以及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提升。通过部署各种设备和系统，如无线AP、交换机、门禁系统、视频监控等，实现稳定的无线和有线网络连接，加强弱电间的安全监控和温湿度管理，提升公寓楼和专家楼的无线覆盖能力，并通过安装安全设备和系统来提升网络和数据的安全性，为医院提供高效、安全的网络通讯基础设施，支持各项医疗服务和管理需求的顺利运行。

1.1有线网建设

能够有足够的稳定性和高性能承载医疗业务，并充分考虑网络的扩展性，构建三张隔离网络：医疗内网、互联网（外网）和智能化专网。建设医院数据中心，为医院的医疗业务、影像业务、语音业务、视频业务、移动医疗（WIFI）、物联网等应用留有足够的升级空间。

能够支持医院实现应用驱动园区网所要求的VxLAN特性，具备SDN功能；支持高密度万兆互联需求，核心设备具备可扩展高带宽40G接口的能力；为简化医院网络结构，网络交换机须具备横向虚拟化、纵向虚拟化功能等。

1.2内网无线和物联网建设

本次建设需要考虑全院统一的内网无线&物联网网络系统，提高维护管理效率和无线网络的可靠、扩展、先进性。利用PDA、平板无线电脑和移动手推车随时随地进行生命体征数据采集、医护数据的查询与录入、医生查房、床边护理、呼叫通信、护理监控、药物配送、病人标识码识别，以及基于WLAN的语音多媒体应用等等，充分发挥医疗信息系统的效能，突显智慧型医院的技术优势。无线的设计应充分基于稳定性、2.4G与5G零漫游的前提下，针对部分高密场景，采用新一代WIfi6技术产品。

通过构建医疗物联网基础架构平台，开展基于物联网平台的综合应用，全面实现医疗流程闭环管理，有效提高临床效率、医疗质量和运营管理水平，从而实现医院管理标准化、精细化、精准化的目标。

2.服务器及存储

对原数据中心进行升级改造，主要包括对网络资源池、计算资源池、存储资源池和数据保护等方面进行新增和扩容。通过增加硬件设备，如网络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等，提升数据中心的整体性能和容量。满足日益增长的数据处理需求，提高数据中心的灵活性和可靠性，从而更好地支持医院的信息技术运营。

新数据中心的建设主要涉及网络资源池、计算资源池、存储资源池和数据保护等相关硬件设备的新增。通过引入新的硬件设备，如网络设备、服务器、存储设备等，提供更强大的计算能力、更大的存储空间以及更稳定的网络连接。为医院提供更先进、可靠的数据处理和存储环境，支持医院的信息系统运行和数据管理。

本项目应采用先进的存储虚拟化技术，优化存储资源的使用效率，集中管理业务数据，确保关键业务的持续运行能力，提高数据的安全性，同时便于后续对关键数据做连续数据保护，具体包括：

（1）实现核心业务系统数据的集中存储，包括：HIS系统、PACS系统、LIS系统、EMR系统、集成平台、CDR系统等现有系统和计划上线系统的数据集中存储；

（2）支持多样化业务系统接入，采用支持FC SAN/IP SAN/NAS等多种协议的统一存储来构建冗余存储区域网络，提升业务系统整体性能；

（3）支持全自动存储分层及存储缓存加速，可以根据业务的高峰期，自动把活动最频繁的数据，放在性能最好的磁盘上，提升每TB磁盘容量的性价比，同时，通过二级缓存扩展功能，增强存储缓存，进而提升应用访问的响应速度，提升使用者的工作效率；

（4）适合虚拟环境的最佳存储，无论是VMware、Microsoft Hyper-V还是基于Xen，存储系统都是可通过所有支持协议的完全认证，确保在实施的所有阶段都能够成功地部署虚拟化基础架构。通过VAAI（用于阵列集成的vStorage APIs）将存储管理与虚拟化管理紧密集成，所有管理员可洞悉整个环境的情况，可以使用其熟悉的管理界面查看虚拟资源和物理资源，透明地对存储进行资源调配、集成复制、访问所有存储功能并将其卸载到阵列上；

（5）支持基于存储的连续数据保护功能，可实现核心业务数据零丢失，并且容灾数据支持在线查询、测试验证等其他用途。

3.数据机房（灾备）

本期在研楼五层建设灾备机房、行政楼3层建设备用机房。

容灾机房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机柜及通道系统、配电系统、温控系统、动环监控系统、运维软件、综合布线及机房装修等设备和系统。这些设施确保了医院关键业务系统的高可用性和容灾能力。通过配备稳定的电源、精密的温度控制、全面的设备监控以及灵活的运维软件，容灾机房能够在主机房故障或灾害发生时提供持续的服务，保障医院的业务连续运行。

备份机房建设内容包括机柜及通道系统、配电系统、温控系统、动环监控系统、机房安防系统、运维软件、机房装修系统改造增补、配电柜、电线电缆、机房综合布线系统、机房KVM系统等设备和系统。备份机房作为主机房的冗余设施，提供额外的容量和备份资源，以确保医院的数据安全和业务的连续性。备份机房配备高效的机柜、可靠的电源系统、精密的温度控制以及全面的监控和安防系统，为医院提供数据备份和灾难恢复的能力。

通过容灾机房以及备份机房的建设保障医院关键业务系统的连续运行；提高数据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增强医院的灾备和恢复能力；减少业务中断和数据丢失的风险；提升设备监控和管理效率；增加医院整体的工作效率和质量。通过有效的容灾和备份机制，医院能够更好地应对突发情况，保障医疗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机房建设根据国标《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和《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等国家相关标准要求进行数据中心机房设计，满足B类机房标准。

4.系统集成

为保障系统的高效性和安全性，需要对信息系统进行系统整合、周密设计、包括对软硬件设备的采购、研发、测试等工作。

**第二部分：建设要求及规范**

1.符合《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国卫办规划发〔2018〕4号）要求。

2.安全保护等级要达到《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19）3级水平。

3.数据中心机房建设要符合《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中B级机房标准。

**第三部分：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

（一）网络通讯部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评标项号（带▲的参数除外） |
| 1、无线内网建设 |  |  |  |  |
| 1 | POE交换机 | ▲1.总吞吐量≥40Gbps；2.≥2个SFP+/SFP自协商端口，≥2个万兆固化以太网口，≥24个电接口；3.全面支持 IPv6 特性，设备实现了IPv4/IPv6 双协议栈；4.支持按接入用户数量和流量的复杂均衡方式；5.支持通过基于特征和协议的射频优化，有效提升无线部署中高密度接入、流媒体传输等场景中的应用加速能力和质量保障效果；6.质保期≥3年。 | 55 | 台 | 评标项1 |
| 2 | 通用POE交换机 | 1.交换容量≥3.36Tbps，转发性能≥126Mpps； 2.路由表容量≥1K，MAC地址表≥16K；3.端口数≥24个GE端口（支持POE+供电，供电功率370W），≥4 个千兆 combo口；4.质保期≥3年。 | 35 | 台 | 评标项2 |
| 3 | 光模块 | 千兆单模光模块。 | 240 | 个 | 评标项3 |
| 4 | 无线AP | 1.采用整机双频4流设计；2.整机协商速率≥1.775Gbps；3.整机接口≤2个10/100/1000Mbps(GE)千兆接口，其中1个接口可对外供电；4.支持AP与物联网模块通过GE网线连接，并通过外设设备合二为一，对外呈现一个方装AP形态；5.采用WiFi 6 2\*2 MIMO终端，接入5GHz频段80MHz，打流测试可达到938Mbps以上；6.支持基于空口利用率的SSID自动隐藏功能，当空口繁忙程度达到或超过配置的阈值时，SSID自动隐藏，为用户提供稳定可靠的无线服务；7.支持WPA3个人级方式下的终端接入；支持WPA3企业级模式下的终端接入功能；8.质保期≥3年。 | 583 | 个 | 评标项4 |
| 5 | 无线控制器授权扩容 | 1.配置无线控制器license授权函，可管理≥1024个AP节点。 | 1 | 套 | 评标项5 |
| 6 | 无线汇聚交换机 | 1.交换容量≥7.56Tbps，包转发能力≥432Mpps；2.支持≥48个千兆光口，≥4个万兆SFP口；3.配置双电源，配置4个万兆单模光模块，配置1条10G集群线缆；4.扩展插槽≥1个，可扩展包括千兆电口，千兆光口，万兆光口、40G光口、100G光口等；▲5.为了保障安全性，要求设备支持扩展防火墙模块，实现区域安全防护。且通过添加license或添加硬件模块等方式实现IPS，LB（应用交付、负载均衡），SSL VPN等功能，提供官网截图和官网链接材料证明；6.质保期≥3年。 | 15 | 台 | 评标项6 |
| 7 | IP地址管理授权 | 1.提供IP地址管理能力，配置≥600个IP地址管理授权；2.实现网络IP地址自动扫描、统计、分配和管理，同时允许用户手工分配和管理IP地址，以达到更加灵活的分配管理；3.结合IP地址段的管理功能，将整个网络的IP，划入各个不同的IP地址段，分别进行管理，并给出详细直观的IP分配情况统计图表，使管理员能清楚的了解和掌握整个网络的IP使用情况；4.对绑定的IP/MAC进行监控，通过IP/MAC绑定，能有效的防治网络IP地址使用冲突或盗用的现象。 | 1 | 套 | 评标项7 |
| 8 | 网管平台 | 基于现网网管平台授权扩容，本次要求提供：1.配置≥1000个设备管理授权；2.配置≥2000个认证节点授权；3.配置≥2000个无线设备管理授权；4.自动发现网络中的所有网络设备，并在拓扑中显示出来，支持拓扑图自定义修改，包括设备、链路等；5.提供设备运行配置和启动配置的基线化版本管理，将每个设备相关的配置文件划分为三种版本：基线、普通、草稿。 | 1 | 套 | 评标项8 |
| 2、有线内网建设 |  |  |  |  |
| 1 | 接入交换机 | 1.交换容量≥5.2Tbps，包转发能力≥166Mpps；2.≥48个千兆电口，≥6个千兆SFP口；3.支持IPv4静态路由、RIP、OSPF，支持IPv6静态路由、RIPng、OSPFv3；4.要求支持安全启动，在系统启动过程中支持安全检测，防止对系统镜像进行修改和伪造数据；5.支持基于端口的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支持基于MAC的VLAN；6.支持内置及图形化操作的方式，实现对网络的统一运维及管理，支持智能管理、运维以及可视化；7.质保期≥3年。 | 82 | 台 | 评标项9 |
| 2 | SDN软件授权扩容 | 1.支持园区自动部署功能，自动化的设备扩容和替换；2.支持提供端到端的自动化业务部署；3.支持策略随行，策略跟随移动，不限制具体未知，实现网络业务快速开通；4.支持东西向服务链，东西向服务节点可以部署在Spine或Leaf任意节点，实现对东西向流量自动引流；5.要求在无客户端的情况下，也可实现防止终端通过MAC地址仿冒哑终端、智能终端接入的情况，保持网络终端接入的安全性；6.支持园区、数据中心统一管理与控制，实现园区和数据中心软件统一安装部署，统一界面展示，统一门户登陆，以及跨域自动化上线等能力；7.质保期≥3年。 | 152 | 个 | 评标项10 |
| 3 | 网线1 | 规格：2米，6类非屏蔽双绞线 | 2000 | 条 | 无 |
| 4 | 网线2 | 规格：3米，6类非屏蔽双绞线 | 2000 | 条 |
| 5 | 网线3 | 规格：5米，6类非屏蔽双绞线 | 500 | 条 |
| 3、弱电间门禁建设 |  |  |  |  |
| 3.1门禁 |  |  |  |  |
| 1 | 人脸识别一体机 | 1.采用≥4.3寸全玻璃触摸显示屏，屏幕分辨率272(H)×480(V)；2.采用200万广角双目摄像头，支持红外补光，宽动态对环境光线自动调节；3.支持人脸、卡（IC卡）、密码、二维码（二维码大小应不小于30 mm×30 mm，二维码字节容量应小于128字节，并且需要保证二维码纸张平整）认证方式，支持分时段开门和组合开门；4.支持面部识别距离0.3m-1.5m；适应1.1m～2.0m身高范围(镜头安装高度1.4米)5.支持≥20000个用户、≥20000张人脸、≥50000张卡、≥20000个密码、≥50个管理员、≥30万条记录；6.唤醒距离应能根据眼间距调节；7.支持活体验证检测，人脸验证准确率99.9%，1：N比对时间0.2S/人；8.支持多人识别，最多支持≥4人同时识别；9.支持自定义语音播报，可通过文本转语音分时段自定义播报内容，可叠加播报姓名；10.支持口罩检测，可配置口罩提醒、口罩拦截等不同模式；11.支持安全帽检测；12.支持隐私（编号、姓名）保护功能；13.支持本机WEB人员管理，支持人员新增、删除和修改；14.支持本地考勤管理和考勤报表导出功能；15.RS-485接口≥1个；韦根接口≥1个；USB接口≥1个；网络接口≥1个RJ-45，10Mbps/100Mbps自适应；报警输入≥1路；报警输出≥1路；开门按钮≥1路；门状态检测≥1路；门锁控制≥1路。 | 91 | 台 | 评标项11 |
| 2 | 单门磁力锁 | 外壳材料：铝合金；表面工艺：电镀拉丝；信号输出：COM/NO/NC；门状态检测：1路，继电器；安全类型：断电开门；最大拉力：280kg（600Lbs）直线拉力；电源：不标配；供电方式：DC 12V 650(mA)；产品尺寸：250mm×48.6mm×26mm；工作温度：-20℃~+55℃；安装方式：明装 | 91 | 把 |
| 3 | 出门按钮 | 外壳材料：塑料外壳；产品尺寸：86\*86\*25mm | 91 | 个 |
| 4 | 主机专用电源 | 输入：100-240V ~50/60Hz；输出：12V 2.0A | 91 | 个 |
| 3.2监控 |  |  |  |  |
| 1 | 室内半球网络摄像机 | 1.传感器：≥1/2.7英寸CMOS；2.支持分辨率为2688×1520 @25fps，码率设定为1Mbps，RJ45输出，清晰度≥1500TVL；3.最低照度彩色：≤0.002lx，黑白：≤0.0002lx；4.内置高效≥2颗红外灯;≥1颗暖光灯；5.补光距离≥50m（红外监控距离），≥20m（暖光视频监控距离）;≥2m（人脸检测距离）；6.信噪比≥56dB；7.支持H.265、H.264、MJPEG视频编码格式，其中H.265和H.264都支持Baseline/Main/High Profile；8.支持主码流≥2688×1520@25fps、辅码流≥704×576@25fps、第三码流≥1280×720@25fps@25fps；9.内置GPU芯片，支持精准的人车分类侦测；10.支持车辆检测：支持机动车抓拍及报警联动，支持机动车号牌识别；11.支持人脸检测：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增强，人脸曝光，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6种属性，8种表情；12.支持绊线入侵，区域入侵，快速移动，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徘徊检测，人员聚集，停车检测；13.支持声光报警联动，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声音警报和灯光闪烁；14.≥2路报警输入、≥2路报警输出、1路音频输入、1路音频输出；15.支持通过485接入温湿度传感器和电量传感器的超限报警功能；16.支持DC12V/POE供电方式，支持12V电源返送，最大电流165mA，方便工程安装；17.支持IP67、IK10防护等级；18.工作温度：-40℃~+60℃。 | 141 | 台 | 评标项12 |
| 2 | 半球支架 | 尺寸：160.0\*122.0\*76.0mm；采用铝合金材质，不易生锈；支持壁装安装方式。 | 141 | 个 |
| 3 | 温湿度传感器 | 测量温度范围：-20~70℃，0～100%RH；测量精度：±0.5℃，±3%RH；根据设置的温度阈值分别输出开关量报警；DC12V供电，10平方米-20平方米/只 | 142 | 套 |
| 3.3管理中心 |  |  |  |  |
| 1 | 磁盘阵列 | 1.主处理器：≥64位四核处理器；2.操作系统：嵌入式LINUX系统；3.内存：≥4G内存；4.硬盘接口：不少于接入16个接口SATA盘，支持SSD硬盘，支持2.5英寸硬盘；5.视频接入：支持同时进行4096Mbps视（音）频码流存储，4096Mbps视（音）频码流转发、1200Mbps视（音）频码流回放； 6.当系统检查到硬盘损坏、坏块太多、读写大量异常或者无法获取硬盘信息等问题，硬盘会被定义为错误盘。用户界面中硬盘位标识为红色；硬盘灯也显示为红色长亮；7.网口 ：≥2个千兆数据口 ；10.USB接口：≥1个USB3.0，≥1个 USB2.0混合接口；8.串口：≥1个RS232； 9.供电：100V~240V，60~50Hz。 | 1 | 台 | 评标项13 |
| 2 | 管理平台 | 1.采用弹性可扩展的架构，安全可控，根据实际需求叠加业务系统；2.支持系统管理，角色管理、用户管理、组织管理、院区楼栋设置、人员管理、设备管理、卡片管理、车辆管理、日志管理；3.支持资源绑定，可将指定设备和通道绑定业务相关业务资源，并配置录制计划、补录计划、盘组配置、存储配置；4.支持视频上墙查看；5.支持电子地图；6.支持为报警事件配置联动动作，包括：联动录像、邮件、短信及新增子系统支持的联动动作（视频弹窗、门禁、抓图、云台等）；7.支持按人脸设备和人脸库进行人脸复核，如设备人脸数据和平台下发的不对应，可再次下发同步；8.支持平台上下级联，可查看下级平台的状态和级联网络拓扑结构，可进行数据推送控制；9.支持门禁控制，授权下发等业务；10.支持停车场场区管理、地图向导、二维码、收缴费等业务，支持车辆进出记录、过车记录等查询；11.支持设备运维，对设备/通道/服务器进行资源监控，支持视频质量巡检、录像质量巡检；12.支持人脸布控、黑名单布控、人脸检测等，支持以图搜图、人脸轨迹；13.支持访客、消费、巡更、动环、可视对讲等业务加载管理；14.支持病人与陪护管理，对患者、医护、陪护人员的通行权限控制；15.支持数字病房、医护对讲、护士站信息化、隔离管控、生命体征监测等业务的加载管理；16.支持平安医院可视化、后勤管理可视化、隔离管控可视化等数据魔墙的加载管理。 | 1 | 套 |
| 3.4辅材 |  |  |  |  |
| 1 | 线缆及辅材 | 配套安装线缆及辅材 | 1 | 项 | 无 |
| 4、公寓楼及专家楼无线提升 |  |  |  |  |
| 1 | 无线AP | 1.采用整机双频多流设计，同时支持多种802.11协议；2.整机提供≥4个10/100/1000Mbps(GE)千兆接口；3.AP支持Dot1x Client功能，AP在注册到AC之前需要通过有线1X认证，防止非授权AP或非法终端连接到内网；4.支持基于空口利用率的SSID自动隐藏功能，当空口繁忙程度达到或超过配置的阈值时，SSID自动隐藏，为用户提供稳定可靠的无线服务；5.支持WPA3个人级方式下的终端接入，支持WPA3企业级模式下的终端接入功能；6.质保期3年。 | 185 | 台 | 评标项14 |
| 5、网络安全及数据安全提升 |  |  |  |  |
| 1 | tap交换机 | 1.整机1U机架式设备；2.业务接口与模块：≥48个10GE/GE光口（含40个万兆光模块+8个千兆电模块）；管理接口：≥1\*RJ45管理口，1\*RJ45 串口；3.具有流量汇聚、分流功能，支撑多种隧道和封装协议；支持多种过滤规则（包含多元组匹配，字符串匹配，协议匹配，黑白名单等）；支持多种条件组合的负载均衡以及智能负载；▲4.支持IP、端口（去重）、协议、规则（脱敏、截断）；报文（截断、去重、脱敏、隧道剥离）预处理。支持全包内容对比去重，整体去重性能不低于80Gbps，去重功能可按端口配置是否开启；（提供截图证明）5.整机吞吐量IP、混杂应用流量（包含VLAN、4层或以上MPLS标签、GTPv1/GTPv2隧道、IP或者TCP选项等）下小包处理能力和流量复制性能：≥480Gbps；6.质保期3年。 | 1 | 台 | 评标项15 |
| 2 | 网络及业务回溯分析系统 | 1.网络回溯分析设备：流量监测、分析处理能力≥5Gbps，数据包处理≥300万pps，TCP/UDP会话处理≥400万/秒；数据存储资源库≥32TB，2个电采集口+4个光采集接口，2个电管理口，具备网络原始通讯数据实时采集、分析；2.业务性能管理系统：≥20个探针管理，≥30个业务系统监控能力,≥3O条链路管理，具备网络性能监控、告警与分析；异常行为监控分析；自定义监控展示；梳理、检索、报表分析；原始数据包下载与分析等功能；3.支持SRv6协议分析，能够自动获取SRv6段列表信息，自动梳理出会话双方向访问路径中经过的网络设备；4.网络全路径监控：能够实现业务路径图，即可根据网络五元组进行应用定义，并能图形化显示各应用前后逻辑关系以及各应用的实时动态网络指标。支持业务路径图各应用节点的指标实时可视化监控，能够发现节点异常情况并告警，应用的各项性能指标监控，包括：网络流量、数据包量、会话数量、网络延时、服务响应延时、丢包量、重传量、异常建链情况等，系统具备1秒级监控能力，可通过这些关键指标实现对业务应用和网络通信质量的主动监控与分析；5.质保期3年。 | 1 | 台 | 评标项16 |
| 3 | 数据安全屋 | 1.安全管理中心：2U机架式设备，冗余交流电源，CPU ≥20核40线程，内存≥256GB，≥1\*512G SSD，≥6\*4TB SATA企业级机械硬盘；≥4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带多模光纤模块），2个USB口；采用超融合技术架构，支持静态脱敏、数据库堡垒机等组件管理，支持对静态脱敏、数据库堡垒机、水印溯源、动态脱敏、数据库安全审计系统、数据资产分析系统等组件的统一安全策略管理；支持敏感词、敏感数据、运维工具、操作方式等对象管理；置运维绕行访问、运维越权访问、敏感数据访问、运维高危操作等数据库运维安全规则；2.静态脱敏组件：通过静态脱敏组件对单位重要应用系统数据库中的敏感数据进行识别，统计出敏感数据和管理敏感数据，提供灵活的策略和脱敏方案配置，高效可并行的脱敏能力，帮助快速实施敏感数据脱敏处理，同时保证数据的有效性和可用性，使脱敏后的数据能够安全的应用于测试、开发、分析；3.云桌面组件：2U机架式设备，冗余交流电源，CPU ≥20核40线程，内存≥256GB，≥1\*512G SSD，≥6\*4TB SATA企业级机械硬盘；≥4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带多模光纤模块），通过云桌面组件提供应用开发测试和数据分析的终端环境，实现应用开发测试和数据分析过程数据不落地。支持通过安全管理中心创建云主机，分配云主机的授权用户，最大支持≥30个云主机；4.数据库堡垒机组件：通过数据库堡垒机组件对医院的重要应用系统数据库运维人员进行访问、操作数据库进行管控，规范数据库运维行为，防止内部违规操作、误操作造成的数据泄露丢失；5.支持数据资产、应用资产、账号资产和终端资产的统一管理；6.提供对系统内各个安全模块的状态监控，以图表方式展示各模块的运行情况，包括各个模块的健康状态，CPU、内存、负载情况；7.提供面向研发安全、内部交互、数据运维、对外共享等类型的数据安全规则模板，提供运维绕行访问、运维越权访问、敏感数据访问、运维高危操作等安全规则；8.支持数据库系统管理，包括 Oracle、SQL Server、MySQL、PostgreSQL；9.支持对键盘输入、剪贴板、图形操作模糊识别的内容，作为关键字进行搜索，根据搜索结果直接定位到图形操作录像画面进行回放；10.具备数据资产自动录入数据库技术，可自动将数据资产录入，方便后续的使用；11.设备提供三年保修。 | 1 | 套 | 评标项17 |
| 4 | 移动存储介质管理 | 1.支持管理员对入网的移动存储介质进行注册，可以对已注册的移动介质进行管理，包括授权、启用、停用、删除、取消注册、导出注册列表等；2.控制台采用B/S架构，支持防暴力破解，要求能通过手机APP动态令牌方式进行二次认证；3.支持客户端自主申请移动存储介质注册，管理员统一对申请进行审批；4.支持U盘与终端进行点对点的授权，可以灵活控制单个U盘在不同终端上拥有不同的使用权限；5.支持移动存储介质读写权限划分设置，有效控制不明来历的移动存储可能带来的病毒传播等隐患；6.支持移动存储介质权限设为普通设备与加密设备，可设置是否允许网外使用；7.支持统计移动存储设备的注册信息生成报表，包括U盘插拔日志、管理员注册日志和安全U盘日志；8.本次提供≥2500点PC客户端功能授权许可和升级服务要求。 | 1 | 套 | 评标项18 |
| 5 | 硬件主机及配套万兆板卡 | 1. 2U标准机架式设备，配置交流冗余电源，单台整机支持≥10G网络流量处理能力。设备配置≥2TB 硬盘，配置1个Console口，≥6个千兆电口，≥3个扩展槽，2个USB接口，配套1个2口万兆网卡，并提供对应万兆光模块。单一设备即可支持办公网、视频监控网、物联网等多种终端设备类型的混合网络场景，实现设备发现、合规评估、身份认证及入网控制等泛终端准入控制管理功能；2.支持检测是否安装安全客户端，是否满足入网遵从条件，保障入网终端是安全可信状态，对于未安装安全客户端的终端禁止访问，将被重定向到客户端安装页面快速引导部署；3.单台设备支持多种准入认证及控制方式，支持portal、802.1x、DHCP、MAB MAC、策略路由、旁路镜像等方式，适应多种复杂网络环境下的准入控制；支持设备身份认证源，包括支持基于终端身份标识的设备身份验证方式；支持同时校验用户身份和设备身份的双重认证；4.支持以邮件或短信方式将新设备接入、IP地址变更、接入位置变更、设备仿冒等事件及时告知管理员；能检查终端网络行为模型，支持多种判断模型机器学习，判断终端网络行为是否满足已学习的安全要求；支持后续扩展威胁情报功能，支持发现网络内的设备异常，包括木马、APT攻击等异常，支持对异常设备进行手工阻断断。
 | 1 | 套 | 评标项19 |
| 6 | 网络安全准入客户端 | 1.要求配套提供≥2500点PC客户端准入功能授权许可和升级服务要求，并可联动本次新增的准入硬件主机进行管控；2.支持控制中心的设备集中管理，可在同一管理平台集中管理所有设备，支持设备分组，权限管理，实现分布式部署、集中管理，满足大型网络环境下的部署要求；3.支持可网管型交换机信息的图形化展示，通过面板的形式详尽展现了交换机型号信息、交换机的端口数、各接口状态以及各接口下联的终端详细信息，方便管理员掌握全网网络设备信息；支持发现网络内的地址冲突事件，支持发现冲突设备的MAC和接入位置；4.为保证产品的终端用户的身份认证、终端接入监控、安全管理等能力，要求产品具备“终端安全状态检查、安全策略的不可旁路性、用户身份鉴别、用户访问权限、鉴别数据保护”要求。 | 1 | 套 | 评标项20 |

1. 服务器及存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评标项号（带▲的参数除外） |
| 1、信息机房（服务器） |  |  |  |  |
| 1 | 虚拟化服务器 | 1.机架式服务器，高度≥2U；2. 配置≥4个可扩展三代处理器，主频:≥2.3GHz，≥20核；3. 内存类型：ECC DDR4 RDIMM /LRDIMM内存插槽，内存配置容量≥1024GB；4. 配置≥2块 600GB SAS 10K HDD硬盘；▲5.支持≥14个PCIe 3.0插槽；6. 配置磁盘阵列卡，缓存≥2G，支持RAID 0/1/5/6/10；7.运维模块：≥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SOS按键，≥1个LED显示屏；8.网络接口：配置≥2个双端口16GB HBA卡；配置≥2个千兆以太网口，配置≥2块双口万兆SFP+网卡（每张含2个多模收发器模块）；9. 配置冗余电源；10.≥5年原厂7\*24保修。 | 4 | 台 | 评标项21 |
| 2 | 国产服务器 | 1.≥2U机架式服务器；▲2.配置≥2个国产处理器，≥2.0GHz，≥16核；3.配置≥1TB内存；4.配置≥2个600GB 10K SAS磁盘；配置单张RAID卡，支持RAID 0、1、5；5.运维模块：≥1个RS232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SOS按键，≥1个LED显示屏；6.配置≥2个双端口16GB HBA卡；配置≥2个千兆以太网口，配置≥2块双口万兆SFP+网卡（每张含2个多模收发器模块）；7.配置冗余电源；8.信创适配及数据迁移；9.≥5年原厂7\*24保修。 | 2 | 台 |
| 2.信息机房（存储） |  |  |  |  |
| 1 | 高性能存储系统 | 1.存储类型：本次招标产品为NVMe全闪存阵列，要求投标产品支持配置NVMe SCM，NVMe SSD以及SAS SSD等类型的闪存介质（非传统机械市磁盘）作为用户数据存储空间；2.存储控制器：多控制器Active-Active架构，本次配置≥2个控制器，CPU≥4，主频≥2.1GHz，CPU总核数≥48核；3.控制器缓存：配置≥768GB缓存，单控制器不少于384GB物理缓存(非SSD模拟、闪存扩展卡，NVMe卡，SCM卡，NAS缓存等其他扩展方式)；配置NVRAM≥16GB；4.前端主机接口：本次配置≥8个16Gb FC端口，≥8个10Gb网络端口；▲5.闪盘容量及类型：支持NVMe SCM，NVMe SSD以及SAS SSD等类型的闪存介质作为数据存储空间。本次要求配置NVMe SSD数量≥21块，单盘容量≥3.84TB，RAID后可存放200TB数据量。即始终在线的智能数据缩减功能可确保实现平均4:1 DRR，而不会对性能造成影响；（针对数据缩减功能请提供官网链接及截图证明材料）6.部件冗余配置，如：缓存、内存、控制卡、闪盘、RAID控制器、电源、风扇等，没有单点故障，能够做到不停机维护、在线调整（包括软、硬件升级、扩容、设备更换等操作），达到99.9999%可用性；7.配置集成式智能可自动优化效率、性能和可用性，无需手动干预；8.数据缩减：零检测/重复数据消除/压缩；在线的智能数据缩减功能，不会对性能造成影响；9.接入现有数据中心的存储双活架构，并配置双活容量授权许可10TB；与现有存储构建统一存储资源池，无缝迁移业务、资源统一调配使用；10.配置本地保护，远程保护，迁移等软件功能；可实现与现有HIS核心存储进行基于存储的复制迁移；11.支持应用程序所有者满足对数据重新调整用途、操作恢复和灾难恢复的拷贝需求；集成Oracle、Microsoft SQL Server 和 Exchange、SAP HANA 以及 Kubernetes，并通过文件系统拷贝支持其他企业应用程序；▲12.为VMware虚拟机的操作和灾难恢复提供持续的数据保护，以便快速恢复到任意时间点。快速轻松地将数据复制到多个站点或环境，包括公有云目标，以实现接近于零的恢复时间目标(RTO)和恢复点目标(RPO)。提供虚拟机级别粒度的保护，与VMware vCenter深度集成，方便虚拟机快速恢复至任意时间点，虚拟机管理员可通过VMware vCenter插件设置和管理虚拟机数据保护（提供官网链接及管理界面截图证明）；13.磁盘阵列能提供对主流操作系统的支持：能够同时支持SUN Solaris、HP-UX，IBM AIX，Linux，Windows等操作系统，支持服务器集群功能；14.提供原厂5年7x24服务； | 2 | 套 | 评标项22 |
| 3、内网数据保护 |  |  |  |  |
| 1 | 消重备份设备 | 1.可用容量要求：本次实际配置可用容量授权≥104TB；2.CPU等硬件要求：备份专用设备的CPU配置总核数≥20核，缓存≥192GB，NVRAM≥16GB,SSD至少配置≥1块1.92TB，配置8TB硬盘≥23块；3.最大扩展容量要求：备份专用存储采用全局在线重复数据消除，即在单台备份设备内部，不管划分多少个VTL，所有存放的数据都能进行统一的去重操作，以达到进一步提高去重率。非压缩前最大可扩展可用容量≥172TB；4.设备保护机制：设备所有部件采用冗余的架构，要求设备控制柜与扩展柜的连接采用双控制卡和双链路，确保消除链路单点；5.重复数据删除功能：备份专用设备本身需要具备重复数据删除功能，重复数据删除无需通过额外的备份专用存储引擎来实现，同时备份专用设备支持源端重复数据删除，以实现分布式去重，以减少备份对网络的压力；6.可变长块级重复数据删除技术：由于可变长块级重复数据删除技术比固定长度块级重复数据删除技术效率高，因此要求本设备具备可变长块级重复数据删除技术；7.远程复制：备份专用存储必须支持远程数据复制技术，当备份任务发起后，立即将新产生的备份数据复制到远程站点，不需要等待备份任务完成，不需要设置计划任务进行复制，不需要手工触发复制，不管使用何种接口协议，复制方式支持1:N,N:1,双向,级联复制，以满足各种数据容灾复制需求。具有复制带宽调整控制功能，可以根据用户要求实现动态链路带宽调整；8.光纤端口数和速率：支持FC端口，速率≥16Gbps，实际配置≥2口；9.万兆以太网端口数：实际配置≥4个万兆电口和4个万兆光口；10.电源：提供冗余电源保护；11.保修：原厂5年7x24服务。 | 1 | 套 | 评标项23 |
| 2 | 核心业务容灾系统 | 1.数据隔离功能：支持备份数据隔离功能，隔离区的备份设备和生产端的备份设备由网闸隔离，备份结束后，通过隔离区设备的管理软件打开网闸把生产端备份设备的数据复制到隔离区备份设备上。复制完成后，网闸关闭，并对隔离区设备上的数据上锁，防止数据被修改；2.数据锁定功能：对备份数据锁定功能,启用功能后使任何恶意攻击都不能在设备所设定的期限内篡改或删除备份数据，做到能防止勒索病毒攻击，阻止已有备份数据被病毒破坏；3.隔离区备份设备：利旧现有滨海数据中心的备份设备做为隔离区目标端设备；4.隔离区勒索软件扫描功能：支持对备份数据进行全内容进行扫描，除了扫描文件元数据是否遭破坏外，还必须支持对文件进行全内容扫描，以便可以更准确地识别数据是否遭遇破坏和恶意加密。同时，支持AI/机器学习技术，提高识别的准确率；5.勒索软件分析报告功能：支持对备份设备上的备份数据进行扫描侦测分析，并可以提供备份数据是否遭恶意破坏、勒索病毒加密等行为分析报告，以便可以及时发现备份数据是否被破坏；6.隔离区沙箱验证功能:在沙箱内可以对备份数据进行扫描分析，以便确认备份数据是否已经被勒索病毒感染，对被感染数据提出告警；同时可以对分析后完好的数据进行恢复验证，确保数据恢复完整可靠；7.隔离区数据搜索功能:支持对已扫描数据进行定制化搜索，提供针对特定目录或者文件格式变化、删除、异常变化等历史状况进行统计并形成报表；8.隔离区数据异常自动化告警:提供对备份后的数据扫描进行分类和策略设定，当侦测勒索病毒之后发现异常，或者系统运行状态处于非正常状态，可以自动发送邮件进行预警；9.勒索软件许可证:支持订阅方式进行采购，本次订阅≥25TB，≥5年订阅。 | 1 | 套 |
| 3 | 容灾配套侦测服务器 | 1.外形：2U机架式服务器；2.处理器：配置≥2颗可扩展处理器，≥2.1GHz，≥24核；3.内存：配置≥384GB内存；4.硬盘：配置≥8\*1.92TB SSD硬盘；配置≥8块2.5英寸热插拔SAS/SATA/SSD硬盘插槽；5.阵列卡：硬件RAID卡，支持RAID0、1、5、6、10、50、60，本次配置≥8GB高速缓存；6.网卡：配置≥2张双端口10Gb以太网卡（带模块）；配置≥2个千兆以太网端口；7.电源：配置冗余热拔插电源；8.服务：≥5年7x24原厂服务。 | 1 | 台 |
| 4 | 容灾配套管理服务器 | 1.外形：2U机架式服务器；2.处理器：配置≥2颗可扩展处理器，≥2.3GHz，≥20核；3.内存：配置≥384GB内存；4.硬盘：≥8\*2.4TB 10k SAS硬盘；配置≥8块2.5 英寸热插拔SAS/SATA/SSD硬盘插槽；5.阵列卡：硬件RAID卡，支持RAID0、1、5、6、10、50、60，本次配置≥8GB高速缓存；6.网卡：配置≥2张双端口10Gb以太网卡（带模块）；配置≥2个千兆以太网端口；7.电源：配置冗余热拔插电源；8.服务：≥5年7x24原厂服务。 | 1 | 台 |
| 5 | 隔离交换机 | 1.≥24口万兆交换机，配置≥12个万兆10G光模块；2.≥5年7x24原厂服务。 | 1 | 台 |
| 4、外网容灾系统 |  |  |  |  |
| 1 | 超融合容灾一体机 | 1.规格：2U机架式一体机；2.配置≥2个10核心处理器，内存≥256GB，配置≥2块240G企业级SSD，配置≥48TB企业级磁盘容量，配置≥2个1Gb iscsi接口，≥2个10Gb iscsi接口（含光模块），配置热拔插冗余电源；3.软件需配置Windows/Linux整机实时块级保护授权许可及接管许可，含实时与定时数据备份功能模块，提供≥30TB后端容灾保护容量授权，在容量授权范围内，不限制物理服务器及虚拟机数量，不限制虚拟化分钟级快速接管虚拟机数量，不限制操作系统和数据库数量的备份和恢复功能，至少包含主机实时保护许可≥500个，验证主机许可≥500个，接管主机许可≥500个；4.为了简化系统运维管理，降低运维人员学习成本；要求系统基于WEB统一管理，集CDP持续数据保护、定时备份、资源管理、容灾体系管理为一体的灾难恢复管理平台，可在统一管理平台下完成如下功能：CDP实时数据保护、业务接管、容灾演练、数据存储、基于数据的快速恢复、数据和备份介质分析、搜索和查询、大屏监控等功能；5.为了提高运维效率，提供客户端远程一键部署，安装代理过程在web页面上即可完成，无需登录各生产服务器逐一安装，安装、卸载、备份过程不需要重启动的业务系统；6.支持生产系统操作系统、应用、数据一体化在线恢复，无需对恢复目标安装操作系统、配置软件、拷贝数据等操作，恢复过程无需中断接管后的业务访问。支持在线全量恢复、接管后增量数据恢复。支持实时恢复任务，源生产服务器断网离线后，目标端设备（物理服务器或虚拟机）一键切换进入正常状态对外提供服务；7.为保证数据一致性，要求系统平台提供数据检验功能，业务系统可灵活制定备份数据校验计划，在原生产业务系统正常运行的情况下，选择任意时间点备份数据，进行业务数据验证。整个数据验证过程中，与生产环境完全隔离，不影响原生产业务系统正常运行；8.以B/S的架构方式管理平台的资源调度和管理，可以轻松管理监控系统平台以及各备份资源使用情况，能够对现有信息系统进行综合的监控和预警。对于业务系统负载、数据量、峰值及波谷进行有效的监控和分析，实现对作业、设备、资源、策略的统一监管及可视化监控展示，提升IT运维的灵活性；9.≥3年原厂商质保服务，提供备件先行服务，含安装部署、培训、巡检、演练，7\*24响应。 | 1 | 套 | 评标项24 |
| 2 | 容灾超融合存储 | 1.完全兼容原有超融合系统，两套系统组成双活架构；2.配置4个节点，每个节点配置≥2颗CPU(单颗≥2.1GHz/≥20-core)；配置≥512GB DDR4内存；配置≥2块600GB SAS系统盘，≥16块1.2TB SAS数据盘，≥1块1.6TB NVMe SSD缓存盘；配置≥1张RAID卡，支持RAID0，1，10；配置≥2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含光模块）；配置≥2个900W冗余电源；3.支持自适应重删技术，在用户数据处理负载较高的情况下，前重删会自动关闭，优先确保性能，由后处理完成数据缩减。在负载较低的情况下自动开启前重删，在用户不感知的情况下根据负载自动切换重删方式；▲4.提供 IO 级端到端的数据完整性保护方案，能够有效检测跳变、读写偏等各种静默数据破坏场景，当检测到数据静默破坏后会实时对数据进行纠错自愈，避免数据损坏扩散；支持读修复，在读数据失败时，系统会判断错误类型，如果是磁盘扇区读取错误，系统会自动从其他节点保存的副本读取数据；提供技术白皮书等相关证明材料。5.配置相应的超融合软件许可和虚拟化软件许可；6.虚拟化支持双架构部署，可直接安装在基于x86架构或ARM架构的物理服务器上，可利旧现网x86设备，统一管理；7.支持虚拟机规格的在线或离线调整，包括CPU、内存、硬盘、网卡等资源，支持重启生效；8.虚拟化平台使用存储设备时，须支持本地存储、IP-SAN、FC-SAN、NAS等不同类型的存储设备。支持这些存储资源的添加、删除、查询、扫描；9.存储资源池采用分布式存储进行部署，提供基于纠删码的数据冗余保护算法；▲10.支持存储介质亚健康检测，集群节点内出现存储介质的亚健康状态，比如固件问题、机械问题等导致的HDD/SSD 访问降速；系统检测受到影响的存储介质，进行隔离。支持定期检测磁盘SMART信息，判断磁盘亚健康情况；提供证明材料。11.配置≥2台组网交换机，每台交换机配置：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2000Mpps；≥48个10GE光口，≥6个40/100GE光口，支持电源1+1备份，风扇3+1备份；配置≥12个万兆多模光模块，≥1条40GE集群线缆；支持M-LAG或vPC等类似技术；支持VxLAN OAM: VxLAN ping，VxLAN tracert；支持IP报文分片重组；12、提供≥5年7\*24维保，提供对原超融合系统的升级服务。 | 1 | 套 | 评标项25 |
| 5、科研楼及行政楼备用机房机柜接入交换机 |  |  |  |  |
| 1 | 科研楼及行政楼备用机房机柜接入交换机 | ▲1.交换容量≥5.2Tbps，包转发能力≥166Mpps；2.≥48个千兆电口，≥6个千兆SFP口,配置≥4个千兆单模光模块；3.实现ERPS功能，可与其他厂商设备混组网，能够快速阻断环路，链路收敛时间≤50ms；4.实现CPU保护功能，能限制非法报文对CPU的攻击，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5.支持跨设备链路聚合，单一IP管理，分布式弹性路由，支持通过标准以太端口进行堆叠（万兆或千兆均支持）；6.支持基于端口的VLAN，支持基于协议的VLAN；支持基于MAC的VLAN；最大VLAN数(不是VLAN ID)≥4094；7.支持本地端口镜像和远程端口镜像RSPAN；支持流镜像；同时支持N：M的端口镜像（M大于1）；8.支持IGMP v1/v2/v3，MLD v1/v2；支持PIM Snooping；支持MSDP，MSDP for IPv6；支持MBGP，MBGP for Ipv6；9.质保期≥3年。 | 16 | 台 | 评标项26 |
| 6、基础软件 |  |  |  |  |
| 1 | 操作系统 | 1.CPU支持：支持龙芯、兆芯、飞腾、鲲鹏、海光等主流国产CPU，至少支持包括龙芯 3B3000、龙芯 4000、飞腾FT-1500A、飞腾FT-2000+、兆芯KH-30000 系列、鲲鹏 920、海光 7000 等系列。存储支持，内置支持快速块设备作为慢速块设备缓存以加速IO；支持swap压缩以减少IO并提高性能；支持FCoE、iSCSI，支持将Ceph 块设备视为常规磁盘设备条目，挂载到某个目录并使用标准文件系统格式化，比如 XFS 或者EXT4。国密支持，内置国密算法，支持基于国密算法的加解密应用，支持可信计算；2.数据库兼容性，兼容人大金KingbaseES、达梦等数据库。中间件兼容，兼容东方通、中创、金蝶、普元、宝兰德、华宇等中间件。浏览器兼容，支持 360 浏览器、奇安信、海泰红莲花等可信浏览器；3.≥3 年维保服务，免费更新系统并且定期发布系统安全与功能升级补丁。 | 2 | 套 | 评标项27 |
| 2 | 数据库软件 | 1.满足1套数据库服务器部署需求。数据库使用许可不受任何限制且不绑定任何特定的应用；2.在高并发，大数据量（TPCC 测试中，100仓，100连接）情况下，对所有表，设置 DML+select审计，性能下降不超15%。支持类 Oracle AWR DIFF 报告，支持超过5个大项，细分指标项超过 40个；支持类 Oracle ASH 报告，支持不少于10个报告；支持类 Oracle ADDM 报告，支持不少于5个大项，细分建议项不少于20个；支持自动采集和保存数据；3.支持对敏感数据的动态脱敏功能，包括默认脱敏、随机脱敏、部分脱敏、邮件脱敏；支持日志加密；支持表空间级数据加密功能；支持同一表空间存在多表情况下部分表进行加密功能； 4.提供配套的数据库监控工具，支持超15项磁盘健康状态展示，包括启动/停止计数、重映射扇区数、寻道错误率、通电时间累计、磁盘通电次数、运行时坏块计数、报告的无法修正错误、命令超时等； 5.≥3 年维保服务。 | 1 | 套 | 评标项28 |

（三）数据机房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评标项号（带▲的参数除外） |
| 1、科研楼（灾备）机房 |  |  |  |  |
| 1.1机柜及通道系统 |  |  |  |  |
| 1 | 服务器机柜 | 1.尺寸：宽600\*深1200\*高2000mm；2.机柜静态承载能力不小于1800kg；3.整体防护等级应不小于IP20；4.机柜采用1.0mm～2.0mm厚高强度A级优质碳素冷轧钢板和镀锌板；机柜表面喷粉厚度不小于60μm ,采用黑色砂纹工艺，满足防腐.防锈.防火.光洁.色泽均匀.无流挂.不露底.无起泡.无裂纹.金属件无毛刺锈蚀要求；5.机柜采用前后网孔门设计，前门单开，后门双开，支持开孔率不小于70%；前后门开启角度不小于120°； 6.质保期3年。 | 29 | 台 | 评标项29 |
| 2 | 网络机柜 | 1.尺寸：宽600\*深1200\*高2000mm；2.机柜静态承载能力不小于1800kg；3.整体防护等级应不小于IP20；4.机柜采用1.0mm～2.0mm厚高强度A级优质碳素冷轧钢板和镀锌板；机柜表面喷粉厚度不小于60μm ,采用黑色砂纹工艺，满足防腐.防锈.防火.光洁.色泽均匀.无流挂.不露底.无起泡.无裂纹.金属件无毛刺锈蚀要求；5.机柜采用前后网孔门设计，前门单开，后门双开，支持开孔率不小于70%；前后门开启角度不小于120°； 6.质保期3年。 | 4 | 台 |  |
| 3 | 通道组件-32柜（机柜配套通道组件） | 1.控制天窗-用于600mm宽机柜1200mm宽密封通道；2.600宽全玻璃天窗-用于1200mm密封通道；3.线槽-用于600mm宽机柜； 4.600mm宽机柜顶部围板-用于密封800mm宽机柜顶部线槽； 5.密封通道由天窗.端门与机柜连接组合而成； 除了固定控制天窗外，其他天窗采用全玻璃天窗，天窗可旋转活动，且以单个机柜为扩展模块单元，为保证通道亮度，天窗玻璃面积占比应保证不小于95%，玻璃材质透光率应不小于90%；6.旋转天窗通过电磁锁与顶板联接，工作状态下天窗处于水平状态，消防状态下电磁锁失效，天窗在重力作用下可自动打开，以保证机房消防系统的灭火气体进入模块内； 7.照明系统-LED地脚灯-220V-240V-单相-50Hz-3600mW-地脚灯-蓝光； 8.通道内门禁系统采用指纹/密码/刷卡三合一门禁系统，同时为简化运维，微模块通道门禁还需配置人脸识别认证功能，通过人脸识别开启门禁，进出通道；9.设备应具备冷量管理功能，应能显示当前微模块的制冷量和输出百分比；10.管理系统通信总线具备容错能力，单点故障应不影响其他设备；管理系统电源总线应具有热备份，具备支持热插拔，在线更换功能。 | 1 | 套 |
| 1.2配电系统 |  |  |  |  |
| 1 | 一体化UPS | 1.集成模块化UPS，含UPS功率模块、市电（动力）配电、IT配电，精密空调配电、UPS输入输出配电、应急照明配电于一体。UPS容量≥125kVA，单模块功率≥30kVA，后期可在线扩容增加模块；尺寸：2000mm\*600mm（高\*宽）保持和IT机柜一致，入列在冷通道内；2.一体柜提供配电路数≥8路；40A/3P供空调使用及3路10A/1P空开供应急照明使用；3.一体柜包含IT配电路数≥2\*24路40A/1P；4.一体柜包含UPS输入、输出和旁路开关容量≥160A/3P，采用塑壳空开；5.监控功能：可以实时监测主路电压、电流、功率、功率因数、电流谐波率、母排温度、电量和开关状态；支路电压、电流、功率、电量、负载率、开关状态、接线端子温度。其中IT支路断路器具备接线端子温度检测功能；6.输出电压波形失真度：阻性负载≤1%；非线性负载≤3%；7.质保期3年。 | 2 | 台 | 评标项30 |
| 2 | 功率模块-30K | 30kVA UPS功率模块 | 8 | 块 |
| 3 | 电池柜 | 1.内置智能电池监控管理模块，管理模块支持拔插功能，提供电池组输出DC-DC调节和BMS管理，BMS必须是自研可控；2.采用独立的监控单元，自带不低于7寸的LCD屏幕，且锂电柜可监控并显示单体电芯温度、电压、SOH/SOC等数据、电池模块数据、电池柜数据、系统数据；3.配电单元提供系统输出断路器，以方便电池接入或断开，并实现电池可靠保护；4.质保期3年。 | 2 | 架 |
| 4 | 储能模块 | 1.锂电池电芯材料应为磷酸铁锂，储能模块标称电压≥64V，容量≥76AH；2.锂电模块自带监控板，负责电池采样、均压、通信等功能，支持多个锂电模块串联。模块包为自然散热设计。电池模块支持多个串联以调整系统电压，模块所有对外接口位于前面，便于安装和维护；3.智能电池管理模块支持拔插功能，提供电池组输出DC-DC调节和BMS管理；4.配电单元提供系统输出断路器，以方便电池接入或断开，并实现电池可靠保护；5.锂电池具备三级BMS管理；6.所供锂电池具备电流均衡功能；7.采用独立的监控单元，自带≥7寸的LCD屏幕，且锂电柜可监控并显示单体电芯温度、电压、SOH/SOC等数据、电池模块数据、电池柜数据、系统数据；8. 配电单元提供系统输出断路器，以方便电池接入或断开，并实现电池可靠保护；9.锂电池应内置灭火装置，确保在失火情况下能够快速精准灭火，防止火灾扩散到柜外；10.质保期3年。 | 28 | 节 |
| 5 | 动力配电柜 | 根据现场定制 | 1 | 架 |
| 1.3温控系统 |  |  |  |  |
| 1 | 行级精密空调（室内机） | 1.总冷量（KW）: ≥45，显冷量（KW）: ≥45，电源形式: 380-415V/3/50,380-415V/3/60，制冷剂：采用环保高效的制冷剂，加热加湿；2.送风方式：水平送风；3.精密空调采用节能型的湿膜加湿器，加湿无需耗电，具备显著的节能效果； 4.具有≥7英寸的真彩触摸显示屏，可以显示设备的运行模式与状态，并可设定设备参数，实现良好的人机交互； 5.质保期3年。 | 3 | 台 | 评标项31 |
| 2 | 行级精密空调（室外机） | 1.室内机配套使用，尺寸≥1107H\*1356W\*1094D，室外机框架采用全铝结构，具有良好的刚性和防腐性能，适应恶劣环境；2.室外运行环境：温度-40℃—﹢55℃，湿度：20%—80%RH。 | 3 | 台 |
| 3 | 房间级精密空调 | 1.总冷量（KW）: ≥13，显冷量（KW）: ≥11.7，加热加湿；2.制冷剂：采用环保高效的制冷剂；3.送风方式：上送风；风机形式：EC；额定风量（m3/h）≥3600；4.精密空调可支持制冷量30%~100%无极调节，按需输出冷量，大幅降低能耗；5.具备显著的节能效果；6.压缩机类型：直流变频压缩机；7.质保期3年。 | 3 | 台 |
| 4 | 空调辅材 | 给水管、排水管、铜管等空调配套辅材 | 6 | 套 |
| 1.4动环监控系统 |  |  |  |  |
| 1 | 采集控制器 | 1.支持≥2路WAN接口，≥2路LAN接口，≥100Mbps通讯速率； 2.支持≥4路RS485接口，通讯速率，≥9600bps； 3.支持≥5路AI/DI接口，可连接烟感、水浸及温度等传感器，每个端口可提供12V DC供电支持关断控制，默认打开，最大电流100mA；4.支持WifiAP（Access Point），通信范围≥30m，无线模组支持供电开关配置，支持4G模块，支持短信发送和4G组网（支持电信/联通/移动全网通），同时兼容3G通讯（WCDMA制式）和2G（GSM制式）通讯，提供一个标准SIM卡插槽； 5.质保期3年。 | 1 | 套 | 评标项32 |
| 2 | 智能插座接口 | 1.输入电压范围 45V DC～55V DC；2.输出电压范围 45V DC～55V DC；3.支持 ≥2 路 FE 接口，采用 RJ45 带灯端子，≥10/100M 通讯速率；4.支持 ≥4 路 POE 接口，采用 RJ45 带灯端子，≥10/100M 通讯速率。 | 12 | 套 |
| 3 | 显示模块 | 1.≥43寸触摸显示屏，自带操作系统和监控软件； 2.监控软件可实现对现有模块内供配电、智能温控产品、温湿度、漏水检测、烟雾、视频等设备的不间断监控。发现部件故障或参数异常，即时采取指示灯光、E-mail、短信告警等多种报警方式，记录历史数据和报警事件；3.支持生成与微模块实际布置匹配的 3D 布局图，包括配电柜、智能温控产品、IT机柜、温湿度等。同时，微模块内电量、空间、冷量的资源占用率，PUE 值及耗电量，环境温湿度，告警信息等在 APP 首页呈现；4.支持人脸识别，开启微模块通道门，可对不同用户灵活设置门禁的权限；5、支持监测智能温控产品、配电、环境等状态，如有故障或参数异常，系统会实时告警，用户可以在告警详细描述里获取告警产生原因和解决方法；6.告警支持按设备和告警级别筛选；7.支持在 APP 供电链路图上采取不同颜色显示实时告警；支持与声光告警联动；支持与 eLight 进行联动，在微模块通道门上展示告警等级对应的颜色；8.支持历史告警查询，用户可以查看系统中曾经产生过的告警信息。查看的历史告警信息包括设备名称、告警名称、告警级别、告警产生时间及告警消失时间；9.支持性能数据统计，用户可以查看设备的历史数据，帮助用户进行数据统计分析，或者问题分析；10.支持操作日志查询，用户可以查看关键操作的日志记录，如用户登录、参数修改、数据导出、设备升级、门禁事件等；11.支持数据导出，用户可以导出数据采集器本身的历史数据和部分南向设备的历史数据；12.需提供可嵌入现有微模块的智慧大屏，软件安装在智慧大屏上，智慧大屏不低于40英寸；13.为保证微模块内监控管理系统通讯和供电的可靠性，投标人拟配备的管理系统通信总线具备容错能力，单点故障应不影响其他设备；管理系统电源总线应具有热备份，具备支持热插拔，在线更换功能；14.应具备供电全链路显示功能，从微模块的总输入到IT机柜的PDU，整个配电拓扑展示、开关状态、能量流图、设备故障状态、支路对应关系、关键信和参数（电压、电流、温度等）；15.质保期3年。 | 1 | 套 |
| 4 | 动态红外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头 | 1.图像传感器： ≥1/2.7" 200万像素逐行扫描CMOS；2.图像尺寸：≥1920×1080；3.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黑白：0.0025Lux；4.镜头：焦距范围2.8-12mm ；5.补光：红外补光距离室内≥30米；6.智能编码：在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情况下，H.265编码，开启智能编码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85%；7.质保期3年。 | 2 | 套 |
| 5 | 天窗磁力锁 | 天窗磁力锁 | 17 | 套 |
| 6 | LED灯 | 1.吸顶安装；2.额定功率：10W～16W； | 46 | 套 |
| 7 | 按键开关 | 1.按键开关：面板安装型；2.开关类型：出门按钮 | 2 | 套 |
| 8 | 门禁系统 | 1.输入电压 36VDC～60VDC；2.控制器采用POE供电：提供≥1路POE接口，支持IEEE802.3at标准；3.支持FE通讯，≥10/100M通讯速率； 4.支持≥1路无线通信接口，满足IEEE802.15.4标准，和FE通讯互为备份； 5.支持 ≥2 路AI/DI接口，可连接消防告警和出门按钮；6.支持 ≥1路12V DC控制电磁锁的电源输出，支持≥1路DI输入接口；7.支持 ≥1路2个RS485 接口，默认通讯速率 9600bps；8.指纹密码刷卡三合一，门禁最大授权用户≥3000个，最大指纹容量≥6000枚。9.质保期3年。 | 2 | 套 |
| 9 | 多功能传感器 | 1.提供≥1路PoE接口，支持IEEE802.3AT标准；2.支持≥1RS485接口，支持≥1DI输入接口，支持12V DC电源输出，支持无线通信；3.质保期3年。 | 3 | 套 |
| 10 | 非定位式水浸传感器 | 1.工作电压：9V DC～16V DC；2.工作温度：–20℃～+70℃；3.质保期3年。 | 1 | 套 |
| 11 | 水浸传感器检测绳 | 检测绳≥50m | 5 | 套 |
| 12 | 温湿度采集模块 | 1.内置NTC传感器 2.测温范围：-40℃～80℃3.质保期3年。 | 3 | 套 |
| 13 | 束线座 | 模块内信号绑扎 | 120 | 套 |
| 14 | 蜂鸣器 | 1.支持挂墙安装；2.RJ45接口，支持输入电压9V DC～16V DC，工作电流 ≤ 400mA；3.质保期3年。 | 1 | 套 |
| 15 | 机柜级温度传感器 | 1.测量范围：-10degC~+55degC- +-0.5degC(@25degC)；2.单套含6个温度检测点，为温度云图配套硬件；3.质保期3年。 | 33 | 套 |
| 16 | U位管理器 | 42U U位管理器，为资产管理配套硬件； | 33 | 套 |
| 17 | 采集控制器扩展模块 | 1.扩展模块:≥8路RS485/AI/DI复用端口2.用于连接U位管理器、机柜级温度传感器；3.质保期3年。 | 33 | 套 |
| 18 | 环境接口模块 | 环境接口模块 | 33 | 套 |
| 19 | 交换机 | 1.交换容量≥590Gbps，转发性能≥210Mpps，以官网公布信息为准，如有双重指标X/Y，以小指标X为准 2.整机可用端口数≥28，其中千兆电口≥24，千兆光口≥4;3.要求设备单端口支持的MAC地址用户数≥4k;4.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支持识别终端接入IP、MAC、端口等信息，并关联用户身份,支持对病毒的网络层传播行为进行溯源及阻断，防止内网病毒扩散;5.支持IP扫描防护、UDP端口扫描防护、TCP端口扫描防护等功能；6.质保3年。 | 1 | 台 |
| 20 | 智能微模块执行器 | 1.支持FE通讯，≥10/100M通讯速率；2.支持≥1路无线接口，满足IEEE802.15.4标准，和FE通讯互为备份；3.支持≥1路2个RS485接口，默认通讯速率9600bps；4.支持≥1路DO输出接口，1路DI输入接口；5.支持≥5路AI/DI接口，2路韦根接口；6.传感器，照明，天窗磁力锁供电；7.质保期3年。 | 2 | 套 |
| 1.5场地监控 |  |  |  |  |
| 1 | 采集控制器 | 1.支持≥2路WAN接口，≥2路LAN接口，≥100Mbps通讯速率； 2.支持≥4路RS485接口，通讯速率，≥9600bps； 3.支持≥5路AI/DI接口，可连接烟感、水浸及温度等传感器，每个端口可提供12V DC供电支持关断控制，默认打开，最大电流100mA ；4.支持WifiAP（Access Point），通信范围30m，无线模组支持供电开关配置，支持4G模块，支持短信发送和4G组网（支持电信/联通/移动全网通），同时兼容3G通讯（WCDMA制式）和2G（GSM制式）通讯，提供一个标准SIM卡插槽；5.质保期3年。 | 1 | 台 | 评标项33 |
| 2 | 采集控制器扩展模块 | 1.扩展模块:≥8路RS485/AI/DI复用端口2.质保期3年。 | 1 | 套 |
| 3 | 动态红外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头 | 1.图像传感器：≥1/2.7" 200万像素逐行扫描CMOS；2.图像尺寸：≥1920×1080；3.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黑白：0.0025Lux；4.镜头：焦距范围2.8-12mm；5.补光：红外补光距离室内≥30米；6.智能编码：在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情况下，H.265编码，开启智能编码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85%；7.质保期3年。 | 3 | 台 |
| 4 | 硬盘录像机 | 1.支持≥64路视频接入、存储和转发，最大接入带宽≥160Mbps；支持≥16路视频回放下载，最大回放能力80Mbps；2.支持≥8个硬盘位，≥2路HDMI接口，≥1路音频输入输出接口；≥4路输入和≥2路输出开关量接口，≤2U机箱，工作温度：-5℃--＋55℃；3.质保期3年。 | 1 | 套 |
| 5 | 硬盘 | 1.≥8TB硬盘；2.质保期3年。 | 2 | 个 |
| 6 | 门禁系统-单门 | 1.含单门门禁控制器，玻破开关，指纹/密码/读卡机，开关按钮2.质保期3年 | 2 | 套 |
| 7 | 门禁系统-双门 | 1.含双门门禁控制器，玻破开关，指纹/密码/读卡机，开关按钮；2.质保期3年。 | 1 | 套 |
| 8 | 感烟探测器 | 1.传感器：感烟探测器；支持常开或常闭触点；2.质保期3年。 | 5 | 个 |
| 9 | 非定位式水浸传感器 | 1.传感器:非定位式水浸传感器;支持常开或常闭触点。2.质保期3年。 | 3 | 个 |
| 10 | 水浸绳 | 1.检测绳≥5米；2.质保期3年。 | 3 | 个 |
| 11 | 温湿度传感器 | 1.传感器：带LED显示温湿度传感器；2.质保期3年。 | 3 | 个 |
| 1.6运维软件 |  |  |  |  |
| 1 | 智能节点 | ≥75个智能节点授权 | 1 | 套 | 评标项34 |
| 2 | 资产管理 | 1.支持数据中心硬件设备的资产管理；2.需要提供资产视图，可以通过3D视图呈现机柜资产视图，展示IT设备的安装位置、设备型号等信息；3.质保期3年 | 1 | 套 |
| 3 | 温度云图 | 1.支持机柜多个水平面的温度分布分析；2.云图提供鼠标当前点的温度检出功能，同时提供该点上的设备信息展示；3.提供TOP5温度点（过热点、过冷点）分析；4.质保期3年。 | 1 | 套 |
| 4 | 3D视图 | 1.具有2D、3D两种形态展示方式，可视化、直观、形象地展现机房、设备等；2.质保期3年。 | 1 | 套 |
| 1.7微模块内线缆辅材 |  |  |  |  |
| 1 | 线缆辅料 | 场地设备监控配套信号线 | 1 | 套 | 无 |
| 1.8微模块外线线缆及配电柜 |  |  |  |  |
| 1 | 电缆辅材 | 电力电缆、电缆槽道以及实施 | 1 | 批 | 无 |
| 1.9综合布线及机房装修 |  |  |  |  |
| 1 | 综合布线 | 包含6类非屏蔽线，光纤，网络配线架，光纤配线架，理线架等 | 1 | 批 | 无 |
| 2 | 吊顶拆除改造 | 吊顶拆除修复 | 1 | 项 |
| 3 | 精密空调挡水槽 | 现场定制 | 1 | m |
| 4 | 承重底座 | 微模块底座现场定制 | 1 | 套 |
| 5 | 承重底座 | UPS、锂电池柜承重底座现场定制 | 1 | 套 |
| 6 | 承重底座 | 配电柜承重底座现场定制 | 1 | 套 |
| 7 | 地面线槽 | 300\*200mm | 33 | m |
| 8 | 网格桥架 | 300\*150mm | 54 | m |
| 9 | 楼顶精密空调外机水泥底座 | 现场定制 | 1 | 项 |
| 10 | 楼顶精密空调铜管管槽 | 现场定制 | 1 | 项 |
| 11 | 防鼠封堵 | 现场定制 | 1 | 项 |
| 1.10其他 |  |  |  |  |
| 1 | 机房检测 | 计算机场地通用检测 | 1 | 项 | 无 |
| 2、行政楼（备用）机房 |  |  |  |  |
| 2.1机柜及通道系统 |  |  |  |  |
| 1 | 服务器机柜 | 1.尺寸：≥宽600\*深1200\*高2000mm；2.机柜静态承载能力≥1800kg；3.整体防护等级应≥IP20；4.机柜采用1.0mm～2.0mm厚高强度A级优质碳素冷轧钢板和镀锌板；机柜表面喷粉厚度不小于60μm ,采用黑色砂纹工艺，满足防腐.防锈.防火.光洁.色泽均匀.无流挂.不露底.无起泡.无裂纹.金属件无毛刺锈蚀要求；5.机柜采用前后网孔门设计，前门单开，后门双开，支持开孔率≥70%；前后门开启角度≥120°； 6.质保期3年。 | 32 | 台 | 评标项35 |
| 2 | 网络机柜 | 1.尺寸：≥宽600\*深1200\*高2000mm；2.机柜静态承载能力≥1800kg；3.整体防护等级应≥IP20；4.机柜采用1.0mm～2.0mm厚高强度A级优质碳素冷轧钢板和镀锌板；机柜表面喷粉厚度不小于60μm ,采用黑色砂纹工艺，满足防腐.防锈.防火.光洁.色泽均匀.无流挂.不露底.无起泡.无裂纹.金属件无毛刺锈蚀要求；5.机柜采用前后网孔门设计，前门单开，后门双开，支持开孔率≥70%；前后门开启角度≥120°； 6.质保期3年。 | 2 | 台 |
| 3 | 通道组件-34柜 | 1.控制天窗-用于600mm宽机柜1200mm宽密封通道；2.600宽全玻璃天窗-用于1200mm密封通道；3.线槽-用于600mm宽机柜； 4.600mm宽机柜顶部围板-用于密封800mm宽机柜顶部线槽 5.密封通道由天窗.端门与机柜连接组合而成； 除了固定控制天窗外，其他天窗采用全玻璃天窗，天窗可旋转活动，且以单个机柜为扩展模块单元，为保证通道亮度，天窗玻璃面积占比应保证≥95%，玻璃材质透光率应≥90%；6.旋转天窗通过电磁锁与顶板联接，工作状态下天窗处于水平状态，消防状态下电磁锁失效，天窗在重力作用下可自动打开，以保证机房消防系统的灭火气体进入模块内； 7.照明系统-LED地脚灯-220V-240V-单相-50Hz-3600mW-地脚灯-蓝光; 8.为实现微模块的智能运维，微模块需具备灯光与告警指示联动功能，在微模块产生告警后可与灯光进行联动。需保证至少有4种颜色，能够与紧急告警.重要告警.次要告警.提示告警进行联动； 9.通道内门禁系统采用指纹/密码/刷卡三合一门禁系统，同时为简化运维，微模块通道门禁还需配置人脸识别认证功能，通过人脸识别开启门禁，进出通道；10.设备应具备冷量管理功能，应能显示当前微模块的制冷量和输出百分比。 | 1 | 套 |
| 2.2配电系统 |  |  |  |  |
| 1 | 模块化UPS-120K机框 | 1.UPS类型:在线双变换式，UPS输入制式为三相五线，输出制式为三相输出；2.UPS系统应内置集中静态旁路和手动维修旁路；3.输入电压范围：304~485；4.输入频率范围：40-70Hz；5.市电模式下，轻载高效，UPS在50%负载下，系统效率≥96%，在30%负载时，系统效率仍然≥96%；6.模块化UPS，UPS容量≥120kVA7.质保期3年。 | 1 | 台 | 评标项36 |
| 2 | 功率模块-30K | 1.UPS功率模块≥30kVA；2.质保期3年。 | 4 | 块 |
| 3 | 精密配电柜-33柜 | 根据现场定制 | 1 | 架 |
| 4 | 电池柜 | 1.内置智能电池监控管理模块，管理模块支持拔插功能，提供电池组输出DC-DC调节和BMS管理，BMS必须是自研可控；2.采用独立的监控单元，自带≥7寸的LCD屏幕，且锂电柜可监控并显示单体电芯温度、电压、SOH/SOC等数据、电池模块数据、电池柜数据、系统数据；3.配电单元提供系统输出断路器，以方便电池接入或断开，并实现电池可靠保护；4.质保期3年。 | 1 | 架 |
| 5 | 储能模块 | 1.锂电池电芯材料应为磷酸铁锂，储能模块标称电压≥64V，容量≥76AH；2.锂电模块自带监控板，负责电池采样、均压、通信等功能，支持多个锂电模块串联。模块包为自然散热设计。电池模块支持多个串联以调整系统电压，模块所有对外接口位于前面，便于安装和维护；3.智能电池管理模块支持拔插功能，提供电池组输出DC-DC调节和BMS管理；4.配电单元提供系统输出断路器，以方便电池接入或断开，并实现电池可靠保护；5.锂电池具备三级BMS管理；6.所供锂电池具备电流均衡功能；。7.采用独立的监控单元，自带≥7寸的LCD屏幕，且锂电柜可监控并显示单体电芯温度、电压、SOH/SOC等数据、电池模块数据、电池柜数据、系统数据；8.配电单元提供系统输出断路器，以方便电池接入或断开，并实现电池可靠保护；9.质保期3年。 | 8 | 节 |
| 2.3温控系统 |  |  |  |  |
| 1 | 行级精密空调（加热加湿） | 1.总冷量（KW）: ≥45，显冷量（KW）: ≥45，电源形式: 380-415V/3/50,380-415V/3/60，制冷剂：采用环保高效的制冷剂，加热加湿；2.送风方式：水平送风；3.具有低载除湿功能，在显热制冷量低于总制冷量的10%时，环境湿度超过95%的高湿环境下，可正常除湿；4.精密空调采用节能型的湿膜加湿器，加湿无需耗电，具备显著的节能效果**；** 5.精密空调应该具备制冷剂不足检测功能，对机组制冷剂进行自动检测并能提供状态告警，预防由于制冷剂不足导致的空调宕机，保证机房制冷系统稳定； 6.具有≥7英寸的真彩触摸显示屏，可以显示设备的运行模式与状态，并可设定设备参数，实现良好的人机交互； 7.质保期3年。 | 3 | 台 | 评标项37 |
| 2 | 行级精密空调（室外机） | 1.室内机配套使用，尺寸≥1107H\*1356W\*1094D，室外机框架必须采用全铝结构，具有良好的刚性和防腐性能，适应恶劣环境；2.室外运行环境：温度-40℃—﹢55℃，湿度：20%—80%RH。 | 3 | 台 |
| 3 | 房间级精密空调 | 1.总冷量（KW）: ≥13，显冷量（KW）: ≥11.7，加热加湿；2.制冷剂：采用环保高效的制冷剂；3.送风方式：上送风；风机形式：EC；额定风量（m3/h）≥3600；4.精密空调可支持制冷量30%~100%无极调节，按需输出冷量，大幅降低能耗；5.具备显著的节能效果**；**6.压缩机类型：直流变频压缩机；7.质保期3年。 | 2 | 台 |
| 4 | 空调辅材 | 给水管、排水管、铜管等空调配套辅材 | 5 | 套 |
| 2.4动环监控系统 |  |  |  |  |
| 1 | 采集控制器 | 1.支持≥2路WAN接口，≥2路LAN接口，≥100Mbps通讯速率； 2.支持≥4路RS485接口，通讯速率，≥9600bps； 3.支持≥5路AI/DI接口，可连接烟感、水浸及温度等传感器，每个端口可提供12V DC供电支持关断控制，默认打开，最大电流100mA ；4.支持WifiAP（Access Point），通信范围30m，无线模组支持供电开关配置，支持4G模块，支持短信发送和4G组网（支持电信/联通/移动全网通），同时兼容3G通讯（WCDMA制式）和2G（GSM制式）通讯，提供一个标准SIM卡插槽； 5.质保期3年。 | 1 | 套 | 评标项38 |
| 2 | 智能插座接口 | 1.输入电压范围 45V DC～55V DC；2.输出电压范围 45V DC～55V DC；3.支持 ≥2 路 FE 接口，采用 RJ45 带灯端子，≥10/100M 通讯速率；4.支持 ≥4 路 POE 接口，采用 RJ45 带灯端子，≥10/100M 通讯速率。 | 12 | 套 |
| 3 | 显示模块 | 1.≥43寸触摸显示屏，自带操作系统和监控软件； 2、监控软件可实现对现有模块内供配电、智能温控产品、温湿度、漏水检测、烟雾、视频等设备的不间断监控。发现部件故障或参数异常，即时采取指示灯光、E-mail、短信告警等多种报警方式，记录历史数据和报警事件；3、支持生成与微模块实际布置匹配的 3D 布局图，包括配电柜、智能温控产品、IT机柜、温湿度等。同时，微模块内电量、空间、冷量的资源占用率，PUE 值及耗电量，环境温湿度，告警信息等在 APP 首页呈现；4.支持人脸识别，开启微模块通道门，可对不同用户灵活设置门禁的权限；5.支持监测智能温控产品、配电、环境等状态，如有故障或参数异常，系统会实时告警，用户可以在告警详细描述里获取告警产生原因和解决方法；6.告警支持按设备和告警级别筛选；7.支持在 APP 供电链路图上采取不同颜色显示实时告警；支持与声光告警联动；支持与 eLight 进行联动，在微模块通道门上展示告警等级对应的颜色；8.支持历史告警查询，用户可以查看系统中曾经产生过的告警信息。查看的历史告警信息包括设备名称、告警名称、告警级别、告警产生时间及告警消失时间；9.支持性能数据统计，用户可以查看设备的历史数据，帮助用户进行数据统计分析，或者问题分析；10.支持操作日志查询，用户可以查看关键操作的日志记录，如用户登录、参数修改、数据导出、设备升级、门禁事件等；11.支持数据导出，用户可以导出数据采集器本身的历史数据和部分南向设备的历史数据；12.需提供可嵌入现有微模块的智慧大屏，软件安装在智慧大屏上，智慧大屏不低于40英寸；13.为保证微模块内监控管理系统通讯和供电的可靠性，投标人拟配备的管理系统通信总线具备容错能力，单点故障应不影响其他设备；管理系统电源总线应具有热备份，具备支持热插拔，在线更换功能；14.应具备供电全链路显示功能，从微模块的总输入到IT机柜的PDU，整个配电拓扑展示、开关状态、能量流图、设备故障状态、支路对应关系、关键信和参数（电压、电流、温度等）；15.质保期3年。 | 1 | 套 |
| 4 | 动态红外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头 | 1.图像传感器：≥1/2.7" 200万像素逐行扫描CMOS；2.图像尺寸：≥1920×1080；3.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黑白：0.0025Lux；4.镜头：焦距范围2.8-12mm ；5.补光：红外补光距离室内≥30米；6.智能编码：在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情况下，H.265编码，开启智能编码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85%；7.质保期3年。 | 2 | 套 |
| 5 | 窗磁力锁 | 天窗磁力锁 | 17 | 套 |
| 6 | LED灯 | 1.吸顶安装；2.额定功率：10W～16W。 | 40 | 套 |
| 7 | 按键开关 | 1.按键开关：面板安装型；2.开关类型：出门按钮。 | 2 | 套 |
| 8 | 门禁系统 | 1.输入电压 36VDC～60VDC；2.控制器采用POE供电：提供≥1路POE接口，支持IEEE802.3at标准；3.支持FE通讯，≥10/100M通讯速率； 4.支持≥1路无线通信接口，满足IEEE802.15.4标准，和FE通讯互为备份； 5.支持 ≥2 路AI/DI接口，可连接消防告警和出门按钮；6.支持 ≥1路12V DC控制电磁锁的电源输出，支持≥1路DI输入接口；7.支持 ≥1路2个RS485 接口，默认通讯速率 9600bps；8.指纹密码刷卡三合一，门禁最大授权用户≥3000个，最大指纹容量≥6000枚。9.质保期3年。 | 2 | 套 |
| 9 | 多功能传感器 | 1.提供≥1路PoE接口，支持IEEE802.3AT标准；2.支持≥1RS485接口，支持≥1DI输入接口，支持12V DC电源输出，支持无线通信；3.质保期3年。 | 3 | 套 |
| 10 | 非定位式水浸传感器 | 1.工作电压：9V DC～16V DC；2.工作温度：–20℃～+70℃；3.质保期3年 | 1 | 套 |
| 11 | 水浸传感器检测绳 | 检测绳≥50m | 5 | 套 |
| 12 | 温湿度采集模块 | 1.内置NTC传感器； 2.测温范围：-40℃～80℃；3.质保期3年。 | 4 | 套 |
| 13 | 束线座 | 1.模块内信号绑扎 | 120 | 套 |
| 14 | 蜂鸣器 | 1.支持挂墙安装；2.RJ45接口，支持输入电压9V DC～16V DC，工作电流 ≤ 400mA；3.质保期3年。 | 1 | 套 |
| 15 | 机柜级温度传感器 | 1.测量范围：-10degC~+55degC- +-0.5degC(@25degC)；2.单套含6个温度检测点，为温度云图配套硬件；3.质保期3年。 | 33 | 套 |
| 16 | U位管理器 | 42U U位管理器，为资产管理配套硬件； | 33 | 套 |
| 17 | 采集控制器扩展模块 | 1.扩展模块:≥8路RS485/AI/DI复用端口；2.用于连接U位管理器、机柜级温度传感器；3.质保期3年。 | 33 | 套 |
| 18 | 环境接口模块 | 环境接口模块 | 33 | 套 |
| 19 | 智能微模块执行器 | 1.支持FE通讯，≥10/100M通讯速率;2.支持≥1路无线接口，满足IEEE802.15.4标准，和FE通讯互为备份;3.支持≥1路2个RS485接口，默认通讯速率9600bps;4.支持≥1路DO输出接口，1路DI输入接口；5.支持≥5路AI/DI接口，2路韦根接口;6.质保期3年。 | 2 | 套 |
| 20 | 交换机 | 1.交换容量≥590Gbps，转发性能≥210Mpps； 2.整机可用端口数≥28，其中千兆电口≥24，千兆光口≥4；3.要求设备单端口支持的MAC地址用户数≥4k；4.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支持识别终端接入IP、MAC、端口等信息，并关联用户身份,支持对病毒的网络层传播行为进行溯源及阻断，防止内网病毒扩散；5.支持IP扫描防护、UDP端口扫描防护、TCP端口扫描防护等功能；6.质保3年。 | 1 | 台 |
| 2.5机房安防系统 |  |  |  |  |
| 1 | 采集控制器 | 1.支持≥2路WAN接口，≥2路LAN接口，≥100Mbps通讯速率； 2.支持≥4路RS485接口，通讯速率，≥9600bps； 3.支持≥5路AI/DI接口，可连接烟感、水浸及温度等传感器，每个端口可提供12V DC供电支持关断控制，默认打开，最大电流100mA；4.支持WifiAP（Access Point），通信范围30m，无线模组支持供电开关配置，支持4G模块，支持短信发送和4G组网（支持电信/联通/移动全网通），同时兼容3G通讯（WCDMA制式）和2G（GSM制式）通讯，提供一个标准SIM卡插槽； 5.质保期3年。 | 1 | 台 | 评标项39 |
| 2 | 监控扩展模块 | 1.扩展模块:≥8路RS485/AI/DI复用端口；2.质保期3年。 | 2 | 台 |
| 3 | 动态红外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头 | 1.图像传感器：≥1/2.7" 200万像素逐行扫描CMOS；2.图像尺寸：≥1920×1080；3.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黑白：0.0025Lux；4.镜头：焦距范围2.8-12mm ；5.补光：红外补光距离室内≥30米；6.智能编码：在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情况下，H.265编码，开启智能编码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85%；7.质保期3年。 | 4 | 台 |
| 4 | 硬盘录像机 | 1.支持≥64路视频接入、存储和转发，最大接入带宽≥160Mbps；支持≥16路视频回放下载，最大回放能力80Mbps；2.支持≥8个硬盘位，≥2路HDMI接口，≥1路音频输入输出接口；≥4路输入和≥2路输出开关量接口，工作温度：-5℃--＋55℃；3.质保期3年。 | 1 | 套 |
| 5 | 硬盘 | 1.≥8TB硬盘；2.质保期3年。 | 2 | 块 |
| 6 | 门禁系统-双门 | 1.含单门门禁控制器，玻破开关，指纹/密码/读卡机，开关按钮；2.质保期3年。 | 2 | 套 |
| 7 | 感烟探测器 | 1.传感器：感烟探测器；支持常开或常闭触点；2.质保期3年。 | 4 | 个 |
| 8 | 温湿度传感器 | 1.传感器：带LED显示温湿度传感器；2.质保期3年。 | 4 | 个 |
| 9 | 非定位式水浸传感器 | 传感器:非定位式水浸传感器; | 2 | 套 |
| 10 | 水浸传感器检测绳 | ≥5m水浸检测绳 | 2 | 套 |
| 2.6运维软件 |  |  |  |  |
| 1 | 软件升级 | 1.对行政楼数据中心原有DCIM运维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扩容，要求无缝升级，平滑扩容，以满足本期新增设备管理需求；2.系统需具备移动智能管理功能，功能如下：1）支持微模块PUE关键能效指标实时监控支持按日、月、年来计算PUE并显示PUE变化曲线；2）可实时查看微模块通道内温度指标、湿度指标、封闭冷/热通道门的门磁状态信息。并支持实时在移动APP上显示，方便运维人员随时随地观看；3）告警通知方式支持短信通知、微信通知、电话语音主动通知、移动APP软件通知、紧急情况下应具备原厂工程师电话提醒并指导对应运维责任人进行紧急故障处理；4）移动APP应能实时显示微模块通道门开闭状态，并且应远程支持微模块通道门开启功能；5）支持查看机房设备月度智能巡检报告；6）应能对数据机房内的微模块设备开启一键节能模式，在此模式下无需人工手动干预，实现最大化节能；7）应提供维保提醒服务，避免缺保引发无人定期预防维护、缺乏专业备件支持，无法快速获得备件替换坏损设备，影响业务运行状态。 | 1 | 套 | 评标项40 |
| 2 | 智能节点 | ≥75个智能节点授权 | 1 | 套 |
| 3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授权-50个机柜 | 1 | 套 |
| 4 | 温度云图 | 1.支持机柜多个水平面的温度分布分析；2.云图提供鼠标当前点的温度检出功能，同时提供该点上的设备信息展示；3.提供TOP5温度点（过热点、过冷点）分析；4.质保期3年。 | 1 | 套 |
| 5 | 3D视图 | 1.具有2D、3D两种形态展示方式，可视化、直观、形象地展现机房、设备等；2.质保期3年。 | 1 | 套 |
| 2.7微模块内线缆辅材 |  |  |  |  |
| 1 | 线缆辅料 | 监控信号线 | 1 | 套 | 无 |
| 2.8机房装修系统改造增补 |  |  |  |  |
| 1 | 吊顶拆除改造 | 吊顶拆除修复 | 1 | 项 | 无 |
| 2 | 精密空调挡水槽 | 精密空调挡水槽，≥(宽)120 mm \*(高)100mm，带地漏 | 26 | 米 |
| 3 | 承重底座 | 微模块底座，5#角钢，刷防锈漆 | 1 | 套 |
| 4 | 承重底座 | UPS、锂电池柜承重底座，5#角钢，刷防锈漆 | 1 | 套 |
| 5 | 承重底座 | 配电柜承重底座，5#角钢，刷防锈漆 | 1 | 套 |
| 6 | 地面线槽 | ≥300\*200mm | 33 | 米 |
| 7 | 网格桥架 | ≥300\*150mm | 54 | 米 |
| 8 | 楼顶精密空调外机水泥底座 | 现场定制 | 1 | 项 |
| 9 | 楼顶精密空调铜管管槽 | 不锈钢制作≥600\*350mm | 1 | 项 |
| 10 | 防鼠封堵 | 现场定制 | 1 | 项 |
| 2.9配电柜 |  |  |  |  |
| 1 | UPS输入柜CL3 | 含柜体，塑壳断路器、防雷器等。 | 1 | 台 |  |
| 2 | UPS输出柜CC3整改 | 现场定制 | 1 | 台 |
| 2 | 动力配电柜DX1整改 | 现场定制 | 1 | 台 |
| 2.10电线电缆 |  |  |  |  |
| 1 | 辅材 | 电线电缆以及实施 | 1 | 批 | 无 |
| 2.11机房综合布线系统 |  |  |  |  |
| 1 | 综合布线 | 含光纤，光纤配线架，理线架等配件 | 1 | 批 | 无 |
| 2.12其他 |  |  |  |  |
| 1 | 机房检测 | 计算机场地通用检测 | 1 | 项 | 无 |
| 3、双活数据中心网络建设 |  |  |  |  |
| 1 | 数据中心核心交换机（核心产品） | ▲1.CLOS+正交硬件架构，交换容量≥600T，转发性能≥230000M；2.主控板槽位≥2个，业务板槽位≥8个，独立交换网板≥6个；3.支持纵向虚拟化，支持远程端口扩展，核心交换机作为控制设备实现对端口扩展模块（接入交换机）的集中控制；4.支持P/PE功能、支持MPLS L2VPN、L3VPN、VPLS、MCE、TE、LDP等功能、支持DCB、TRILL、EVB、FCoE、ISSU等数据中心特性；5.为提高网络安全性，要求设备支持防火墙插卡模块；6.支持P/PE功能、支持MPLS L2VPN、L3VPN、VPLS、MCE、TE、LDP等功能；7.支持MPLS L2/3VPN，MCE，TE ,VPLS，支持802.1x认证，支持mac认证，支持Portal认证， 支持Telemetry和INT流量可视化功能；8.配置≥4个交换网板，≥48端口万兆以太网光口，≥40个万兆多模光模块；9.质保期≥3年。 | 2 | 台 | 评标项41 |
| 2 | 服务器接入交换机 | 1.整机交换容量≥4.8Tbps，包转发率≥2000Mpps；2. 40/100 GE光口≥6 个，10GE光口≥48个；3.配置≥40个万兆多模光模块，≥1条10G高速线缆；4.支持Vxlan，支持MPLS特性，支持MCE、MPLS VPN、VPLS、MPLS TE等功能。5.质保期≥3年。 | 2 | 台 | 评标项42 |
| 3 | DMZ交换机 | 1.主控槽位≥2，业务插槽数≥6，交换容量≥300Tbps，包转发率≥57600Mpps；2.支持千兆电口、千兆光口、10GE光口、10GE电口、40G端口、100G端口，提高槽位利用率和业务可靠性；3.MAC表≥1M，IPv4 FIB表项≥3M，IPv6 FIB表项≥1M， ARP表≥180K，ACL表≥64K；4.双引擎快速倒换，主备切换时候板内转发无丢包；支持NSF/GR for OSFP/BGP/IS-IS；支持热补丁功能，可在线进行补丁升级；5.支持防火墙业务插卡、负载均衡业务插卡、应用控制网关插卡、IPS业务插卡、SSL VPN业务插卡、NetStream业务插卡等功能业务模块；6.支持Portal，802.1x等多种接入认证方式；支持BFD，BFD for VRRP/BGP/IS-IS/OSPF/RSVP/LDP/RIP/静态路由，BFD收敛时间<50ms；7.内置智能管理功能，支持通过图形化界面设备配置及命令一键下发和版本智能升级；8.设备支持横向虚拟化功能，具备四虚1、统一管理功能；并且支持一虚多功能，实现创建、删除、单板划入、划出虚拟交换机的特性；9.支持VxLAN二层交换、VxLAN 网关功能；10.配置要求：双主控，≥1块下一代防火墙模块，≥48端口千兆以太网电接口模块，≥24端口万兆以太网光接口模块，≥8个SFP+万兆多模模块，双电源；11.质保期≥3年。 | 1 | 台 | 评标项43 |
| 4、双活数据中心安全设备建设 |  |  |  |  |
| 1 | 专网边界防火墙 | 1. ≥12个千兆电口，≥12个千兆光接口，≥4个万兆SFP+光口；网络吞吐量≥40Gbps， 应用性能≥15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800万；含三年IPS、AV、应用识别特征库升级服务；2.支持端口镜像功能，支持入流量、出流量和双向流量等类型的镜像；3.支持基于负载链路进行dns-dnat机制，解决用户主机配置DNS解析结果，与实际转发运营商链路解析结果有冲突，从而导致跨运营商访问慢的问题；支持进行DNS探测，针对探测失败情况，支持选择禁用dns-dnat功能或禁用负载链路出接口；4.支持基于全局或链路进行DNS透明代理，支持指定DNS或继承链路DNS配置，针对多链路支持基于优先级、权重、流量算法进行DNS负载；5.支持直连网段和特定网段的负载均衡排除；支持过载保护、会话保持，会话保持可实现用户的访问请求均分配至同一出口；6.支持针对HTTP协议中7个字段10个条件进行精确访问控制，可针对IP、URL、Method、Referer、User-Agent、Cookie、Url-args等字段设置内容，匹配内容包括但不少于：包括、不包含、等于、不等于、长度小于、长度等于、长度大于、正则匹配等；日志级别包括但不少于：危急、告警、严重、错误、警告、通知、信息等；7.支持非法外联学习和防护特性，可有效保障服务器安全，可定义外联白名单地址和端口；支持通过流量自学习能获得服务器合法的外联行为，检测流量中的异常访问流量，可以自动拦截；8.支持数据下钻至单资产风险详情，可自动关联该资产所有安全信息，安全信息包括但不少于：入侵防御、威胁情报、WEB防护、病毒防护、防暴力破解、非法外联防护、弱密码防护、扫描攻击防御和行为模型等，支持以趋势图方式按时间展示各类安全事件的趋势，方便管理员快速了解资产安全状况，以便进行准确的进行安全防护；

9.质保期三年。 | 1 | 台 | 评标项44 |
| 2 | 服务器区防火墙 | 1. 配置≥8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combo口，≥8个万兆光口，最大吞吐量≥40Gbps；含3年IPS、AV、应用识别特征库升级服务；2.支持网页诊断功能，用于当内网用户访问页面出现故障时，对网络进行基本的诊断，并给出故障原因；3.实现安全区域划分，访问控制列表，配置对象及策略，动态包过滤，黑名单，MAC和IP绑定功能，基于MAC的访问控制列表，802.1q VLAN 透传等功能；4.支持可独立分配CPU/内存等计算资源；虚拟防火墙可独立管理，独立保存配置；虚拟防火墙具有独立会话管理、 NAT、路由等功能；5.支持虚拟防火墙功能: 支持虚拟防火墙的创建、启动、关闭、删除功能；虚拟防火墙规格、虚拟防火墙资源分配、虚拟防火墙的独立管理功能、虚拟防火墙的独立配置保存功能、虚拟防火墙的会话独立管理功能、虚拟防火墙的NAT功能、虚拟防火墙的独立路由功能；

6.质保期三年。 | 2 | 台 | 评标项45 |
| 3 | 无线区域防火墙 | 1. 配置≥12个千兆电口，≥8个千光口，最大吞吐量≥4Gbps，冗余电源，含3年IPS、AV、应用识别特征库升级服务；2.支持将2台设备基于iStack或IRF或其他虚拟化技术进行堆叠，实现主备高可靠功能，实现双主高可靠功能；3.支持设备高可用冗余；4.支持一体化安全策略，能够基于源地址、目的地址、时间、应用组、应用层协议、内容安全统一界面进行安全策略配置；支持VRRP链路备份与IPSec VPN的Ike状态同步 ，支持双机堆叠技术，融合后可统一管理配置并实现负载分担和业务备份；5.支持攻击特征库数量≥7000+、病毒特征库数量≥37000+、支持的协议识别数量≥3000+；

6.质保期三年。 | 1 | 台 | 评标项46 |
| 4 | 网闸 | 1. 内网≥2个万兆光口，≥6个10/100/1000M RJ45接口，外网≥2个万兆光口，≥6个10/100/1000M RJ45接口，网络吞吐量：≥8Gbps；2.系统基于加固安全操作平台，为主机提供深度防御；3.系统支持管理端IP地址限制，支持指纹认证登录；4.系统支持IPV4与IPV6，支持IPV6路由和访问控制。5.提供安全的网络访问，支持HTTP协议及代理等；6.可通过专用客户端和网闸主动获取两种方式提供安全的文件同步功能；7.支持windows平台和linux平台文件同步；支持任务优先级控制；8.文件同步支持对格式类型进行特征过滤，并允许用户通过样本文件自定义格式类型。9.文件同步支持文件分享功能，可设置到期时间和提取密码；10.提供多种主流数据库（SQL、ORACLE、DB2、MYSQL等）的单、双向数据交换；

11.质保期三年。 | 1 | 台 | 评标项47 |
| 5 | 内外网数据交互防火墙 | 1.≥4个千兆光口，≥10个千兆电接口，网络吞吐量≥4Gbps，包含三年IPS、AV、应用识别特征库升级服务；2.支持端口镜像功能，支持入流量、出流量和双向流量等类型的镜像；3.支持基于负载链路进行dns-dnat机制，解决用户主机配置DNS解析结果，与实际转发运营商链路解析结果有冲突，从而导致跨运营商访问慢的问题；支持进行DNS探测，针对探测失败情况，支持选择禁用dns-dnat功能或禁用负载链路出接口；4.支持基于全局或链路进行DNS透明代理，支持指定DNS或继承链路DNS配置，针对多链路支持基于优先级、权重、流量算法进行DNS负载；5.支持直连网段和特定网段的负载均衡排除；支持过载保护、会话保持，会话保持可实现用户的访问请求均分配至同一出口；6.支持针对HTTP协议中7个字段10个条件进行精确访问控制，可针对IP、URL、Method、Referer、User-Agent、Cookie、Url-args等字段设置内容，匹配内容包括但不少于：包括、不包含、等于、不等于、长度小于、长度等于、长度大于、正则匹配等；日志级别包括但不少于：危急、告警、严重、错误、警告、通知、信息等；7.支持非法外联学习和防护特性，可有效保障服务器安全，可定义外联白名单地址和端口；支持通过流量自学习能获得服务器合法的外联行为，检测流量中的异常访问流量，可以自动拦截；8.支持数据下钻至单资产风险详情，可自动关联该资产所有安全信息，安全信息包括但不少于：入侵防御、威胁情报、WEB防护、病毒防护、防暴力破解、非法外联防护、弱密码防护、扫描攻击防御和行为模型等，支持以趋势图方式按时间展示各类安全事件的趋势，方便管理员快速了解资产安全状况，以便进行准确的进行安全防护；9.持展示攻击源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少于：归属地、级别、攻击次数、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等，支持针对攻击源进行“一键处置”，将攻击源加入至黑名单；10.支持ZIP、TAR等压缩打包文件的病毒查杀，压缩：默认5层，最大20层；11.质保期三年。 | 1 | 台 | 评标项48 |
| 6 | 外网下一代防火墙 | 1. ≥12个千兆电接口，≥12个千兆光接口，≥4个万兆SFP+光口。网络吞吐量≥20Gbps，包含三年IPS、AV、应用识别特征库升级服务；2.支持端口镜像功能，支持入流量、出流量和双向流量等类型的镜像；3.支持基于负载链路进行dns-dnat机制，解决用户主机配置DNS解析结果，与实际转发运营商链路解析结果有冲突，从而导致跨运营商访问慢的问题；支持进行DNS探测，针对探测失败情况，支持选择禁用dns-dnat功能或禁用负载链路出接口；4.支持直连网段和特定网段的负载均衡排除；支持过载保护、会话保持，会话保持可实现用户的访问请求均分配至同一出口；5.支持针对HTTP协议中7个字段10个条件进行精确访问控制，可针对IP、URL、Method、Referer、User-Agent、Cookie、Url-args等字段设置内容，匹配内容包括但不少于：包括、不包含、等于、不等于、长度小于、长度等于、长度大于、正则匹配等；日志级别包括但不少于：危急、告警、严重、错误、警告、通知、信息等；6.支持数据下钻至单资产风险详情，可自动关联该资产所有安全信息，安全信息包括但不少于：入侵防御、威胁情报、WEB防护、病毒防护、防暴力破解、非法外联防护、弱密码防护、扫描攻击防御和行为模型等，支持以趋势图方式按时间展示各类安全事件的趋势，方便管理员快速了解资产安全状况，以便进行准确的进行安全防护；7.持展示攻击源的相关信息，包括但不少于：归属地、级别、攻击次数、开始时间、结束时间等，支持针对攻击源进行“一键处置”，将攻击源加入至黑名单；8.支持ZIP、TAR等压缩打包文件的病毒查杀，压缩：默认5层，最大20层；9.支持弱口令扫描能力，可针对IP、IP端、端口等对象，扫描监控空密码、用户名密码相同、预置弱口令、自定义弱口令等规则，可设置立即扫描或定期扫描，弱口令字典可自定义设置；

10.质保期三年。 | 1 | 台 | 评标项49 |
| 7 | WEB应用安全防护系统 | 1. ≥6个千兆电口，≥4个SFP千兆光口，HTTP吞吐：≥2Gbps；HTTP最大并发连接数：≥1,200,000； 网络层吞吐：≥4 Gbps；2.支持旁路镜像模式下，对检测到的攻击进行旁路阻断；3.支持通过BGP方式对流量进行牵引，并在清洗攻击后回注，回注过程支持设置SNAT策略；4.提供DNS服务器功能，支持服务器泛域名和普通域名服务；5.支持定时下线功能，能根据日期、工作日、时间等多因素控制网站访问时效；6.Web安全防御支持HTTP协议校验，可根据实际网络状况自定义协议参数合规标准，过滤非法数据；支持防扫描陷阱；支持爬虫防护；支持文件上传、下载过滤；支持会话安全，并可结合cookie加固及加密保护；支持页面访问顺序规则防护；支持自定义规则功能；支持防暴力破解功能，可支持频率阈值，动态令牌以及频率阈值+动态令牌等三种方式实现暴力破解防护；支持敏感词防护，内置敏感词库并自定义敏感词库；7.支持利用威胁情报规则进行防护，并支持基于威胁情报的日志查询；8.网页防篡改能进行配置自动分发功能。9.能支持对所有安装防篡改客户端的服务器进行集中监控；10.DDoS防护支持智能分析，内置六个防护等级，并可自定义防护等级；

11.质保期三年。 | 1 | 台 | 评标项50 |
| 8 | 入侵防御系统 | 1. 配置≥6个千兆电口，支持冗余电源；最大吞吐量：≥10Gbps；2.内置IPS特征库，特征规则数量不少于6000条，特征库说明中标明CVE编号和Securityfocus链接，用户可根据自身安全需求将特征内容根据严重性规则高低进行检索（信息、低、中、高、危急）；3.支持自定义特征，可基于方向、协议、字符串、正则表达式、源端口、目的端口等维度进行特征自定义，并可自行设置特征严重等级（信息、低、中、高、危急），满足用户定制化需求；4.支持对蠕虫、木马、病毒、钓鱼、恶意代码、扫描探测、溢出攻击、SQL注入、命令注入、Cookie注入、跨站脚本攻击、跨站请求伪造、网页挂马、网络爬虫等多种攻击类型进行检测和防御；5.支持IPv4、IPv6环境下的攻击检测，支持基于多种协议类型的深度攻击防御，如IP、ARP、IGMP、GGP、ICMP进行深度检测，并可提供预定义的攻击处理动作，也可以根据严重性或者协议等信息来设置处理动作；6.支持多WAN链路模式，可以实现链路主备切换以及多链路自动负载均衡功能;支持多种链路连通性探测;支持服务器负载均衡功能，并具备多种负载均衡方式；7.具备DDOS自定义阈值，可基于策略，也就是原地址目标地址时间等信息进行部署，根据报文长度、TTL值、源目的端口和IP、序列号、flag标记等信息构成的正常流量模型进行指纹防护，并可根据用户需求设置相应的检测、防护阈值及多种防护动作；8.网络特性：可以在IPv4/IPv6双栈、MPLS等复杂网络环境下良好的工作，可以识别并检测QinQ、PPPoE、MPLS、GRE、Vlan等特殊封装的网络报文，具备面向下一代网络的各种特性；

9.质保期三年。 | 1 | 台 |
| 9 | VPN网关 | 1.提供冗余电源，配置≥6个千兆电口+≥4千兆光口。设备整机理论最大吞吐量：≥2Gbps；2.支持多种身份认证方式，保障用户的安全接入；3.支持用户接入控制和数据传输的加/解密功能；4.支持实时监控功能，能够对新建连接数、成功连接数、失败连接数等访问进行统计；5.可根据管理员实际角色来设置对应的管理权限，避免因权限过大而引发安全隐患；6.登录客户端兼容全平台(windows、mac、linux主流系统)，并保持各平台易用性、用户使用习惯的一致性；7.质保期三年。 | 1 | 台 | 评标项51 |
| 10 | DMZ区防火墙 | 1.在交换机增加防火墙板卡方式进行；2.实现安全区域划分，访问控制列表，配置对象及策略，动态包过滤，黑名单，MAC和IP绑定功能，基于MAC的访问控制列表，802.1q VLAN 透传等功能；3.支持策略风险调优，支持安全策略优化分析，支持策略数冗余及命中分析，支持基于应用风险的策略调优，可根据流量、应用、风险类型等细粒度展示，并给出总体安全评分，便于用户更好的管理安全策略；4.实现对黑客攻击、蠕虫/病毒、木马、恶意代码、间谍软件/广告软件等攻击的防御，实现缓冲区溢出、SQL注入、IDS/IPS逃逸等攻击的防御，实现攻击特征库的分类；5.可基于病毒特征进行检测，实现病毒库手动和自动升级，报文流处理模式，实现病毒日志和报表；6.实现IPV6动态路由协议、IPV6对象及策略、IPV6状态防火墙、IPV6攻击防范、IPV6 GRE/IPSEC VPN、IPV6日志审计、IPV6会话热备等功能。 | 1 | 台 | 评标项52 |

（四）系统集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评标项号 |
| 1 | 项目建设系统集成 | 根据建设要求完成，费用按投标报价的5%计算，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 1 | 项 | 无 |

注：

1.技术参数中尺寸、规格未填列范围值的，允许正负偏离1%。

2.技术参数“评标项号”中注明评标项序号的技术参数指标为评分标准T1项中的评审内容，但带▲的技术参数不包含在该评标项内。

3.技术参数中注明的质保期以及评标项号注明“无”的技术参数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内容，有不响应或负偏离的视为无效投标。

4.投标人所投产品有属国家强制性规定的，投标人须承诺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提供承诺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5.投标总报价为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交付以及提供相关服务中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采购、供应、配送、安装、集成、人员工资、福利、管理费、仓储费、培训费、代理服务费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采购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综合考虑。

三、商务要求（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类型 | 要求 |
| 1 | ★ | 交货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 |
| 2 | ★ | 交货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3 | ★ | 交货条件 | 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
| 4 | ★ | 是否邀请投标人验收 | 不邀请投标人验收 |
| 5 | ★ | 履约验收方式 | 1、期次1，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
| 6 | ★ | 合同支付方式 | 1、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提供到货确认书及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2、项目验收后，凭双方共同签字盖章的验收报告，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

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0%

说明：中标人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应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提交，该履约保证金于货物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人书面提出申请，无其他未了事项，无息退还。注：若本项目中标人为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 46号]规定的中、小、微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缴纳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4%。

其他商务要求

7、售后服务

1.1项目要求

1.1.1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通过合法渠道获得，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和用户保护权且为全新原装品 牌货物或设备。中标人所提供的设备、材料应符合相应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造厂商的产品验收标准）（三种标准不一致的，按最高标准执行）】及设备出厂标准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并保证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

1.1.2所有货物必须提供注明规格型号的随机附件、部件目录等。

1.1.3在此期间，中标人在采购人现场进行安装、集成、调试和维修所需的特殊专用工具及清单、试运行（若有）直至最终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质保期内所需备品备件由中标人承担且已含在投标总价中。

1.2安装和调试

1.2.1中标人按有关规范进行安装调试，并对安全生产负全部责任。由中标人负责将货物按签订合同的具体数量、具体地点运送到最终目的地。所有设备必须是原厂原装包装。若发现原包装破损，采购人有权不予接收，并要求中标人无条件免费重新更换。

1.2.2如设备安装对场地有特殊要求，中标人应在设备安装之前15天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安装场地环境要求，并对采购人就安装场地环境的咨询提供技术支持；

1.2.3中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货物安装、调试，并负责调试至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使用。采购人的使用单位提供必需的基本条件和专人配合，保证各项安装、调试工作顺利进行，安装、调试过程中需要采购人或第三方配合的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应由中标人支付给采购人或第三方；

1.2.4中标人应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代表的监督。

1.2.5中标人自行解决安装调试工具。

1.2.6在安装过程中，如由于中标人原因导致产品损坏，中标人应无条件更换，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3质保期和售后服务

1.3.1中标人对设备及零配件提供三年的硬件免费保修和三年的软件支持服务（技术参数中已明确的以技术参数中的要求为准）。由中标人免费提供软件的技术支持以及软件的最新升级和维护。非因操作不当造成要更换的零配件及货物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所有货物在质保期结束前1个月，中标人免费进行一次全面的维护与保养。

1.3.2驻场人员

项目建设期间，中标人须提供日常驻场人员≥5人，提供工作日5×8小时的驻场服务，并根据实际建设工作的需要提供不定时的上门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3.3维修服务的响应时间

技术支持：投标产品在国内须设有维修中心，并有专职的维修工程师，当设备发生任何故障或不能正常运转时，中标人需提供4小时内电话咨询，如故障问题仍无法解决，中标人必须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4小时内派员到现场解决问题，故障原因在12小时内无法排除的，则应提供相应的备用货物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在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为采购人的设备提供免费维护、保养和免费更换损坏的和有缺陷的零部件。故障维修响应时间内未到过现场进行维修者，采购人可自行委托相关企业进行维修，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从未付款中扣除。

1.3.4所有货物在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为中标人上门保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1.3.5中标人提供货物在质保期内所需的备品备件及清单,其费用含在投标的总价中。

1.3.6中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售后服务承诺。

1.4技术培训

1.4.1为确保采购人的相关管理人员能对中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和装置的设 计、日常的操作、损耗和例行维护、事故的处理等有全面的认识和了解，中标人须负责提供所需的安装、调试、操作使用、设备维修等技术培训（现场培训），使其对整套设备的各个方面都能熟悉掌握，并提供培训方案。中标人在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3至6个月内，应安排有经验的技术人员根据采购人要求到现场进行技术答疑。

1.4.2中标人委派的专业技术人员在现场安装调试后提供现场培训，内容包括：基本理论、实验方法原理、实验操作、软件的使用、仪器维护、安全要点以及其他相关内容并提供详细的培训课程讲义及培训进度计划表。技术培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包括中标人委派的专业技术人员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且应包含在本次投标总价中。

1.4.3技术资料提供

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但不限于以下目录的设备资料一套，其费用应包括在投标总价中：

（1)出厂明细表(装箱单)；

（2)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3)安装手册、操作手册、维修手册；

（4)使用说明书；

（5)设备安装、调试、维修线路原理图等安装调试资料；

（6)提供原产 地制造商的产品证明；

（7）合同中要求的其它文件资料。

1.5包装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包装标准应符合《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包装要求。另：货物包装还应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

2、验收

2.1验收标准

2.1.1采购人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应按合同中的相关条款、生产厂家的产品出厂检验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国家或行业或地方验收规范要求、设备清单及货物的品 牌、参数、外观、配件、数量及安装调试后的使用性能等进行验收。如需做破坏性实验检查材料是否符合招标要求,由中标人提供被破坏的货物。

2.1.2产品质量、安装调试各项指标须符合技术参数。

2.2验收程序和方法

2.2.1出厂检验：中标人负责所提供货物的出厂检验，应按货物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进行全面检验，保证货物原厂地和技术指标的真实性、完整性，并负责将货物送达采购人指 定的安装地点。

2.2.2到货验收：货物送至采购人安装现场后，中标人和采购人的使用单位一同拆箱，对其全部货物、零件、配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进行到货验收，签署收货确认书。

2.2.3试运行：中标人对货物的整体性能和功能进行自检，自检结果必须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中的相关条款，自检合格后，转入试运行。试运行期间，中标人应主动邀请采购人对设备进行测试、操作，向采购人提交自检记录和试运行记录，各项指标达到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中的相关条款后提出验收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进行设备的验收。

2.2.4最终验收：采购人将按照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表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验收过程中，若发现货物质量有问题中标人无条件更换，并无条件重新检测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中标人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使用单位。

3、违约责任

10.1采购人在中标人将合同清单上的物资设备运达指 定地点后七个工作日后无正当理由不接收，或达到最终验收条件不及时验收的，中标人有权按国家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提请省政府采购办依法处理，并根据处理结果依法由采购人赔偿中标人损失。

3.2中标人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日，应按该合同款总额千分之五标准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日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3.3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偿付该设备款30%的违约金，且涉及到的部分合同条款终止履行。

4、知识产权

4.1中标人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中标人还应保证采购人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采购人无关，中标人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中标人应赔偿该损失。

4.2若中标人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中标人中标资格将被取消；采购人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中标人承担可能发生的责任与一切费用。若有违约,按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

四、其他事项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若出现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有强制性规定但招标文件未列明的情形，则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执行。

2、其他：

无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

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福建省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

编制说明

1.签订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

2.签订合同时，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人应结合采购文件规定填列相应内容。采购文件已有约定的，双方均不得对约定进行变更或调整；采购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3.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若干合同有规范文本的，可使用相应合同文本。

4.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

甲方：\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

根据项目编号为\_\_\_\_\_\_\_\_的\_\_\_\_\_\_\_\_\_\_\_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结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签署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合同组成部分

1.1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1.2采购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1.3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附件、补充文件；

1.4其他文件或材料：

二、合同标的

三、合同金额

3.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_\_\_\_\_\_\_\_\_元）；

3.2合同总价组成：\_\_\_\_\_\_\_\_\_\_\_；

3.3其他需说明事项：\_\_\_\_\_\_\_\_\_\_\_；

四、合同标的交付

4.1交付时间：\_\_\_\_\_\_\_\_\_\_\_

4.2交付地点：\_\_\_\_\_\_\_\_\_\_\_

4.3交付条件：\_\_\_\_\_\_\_\_\_\_\_

4.4供货要求：

(1)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约定的产品，其技术指标、型号须符合相关要求。供货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等相关资料和原配的附件。原装进口产品（设备）交货时须提供中文产品说明书、保修卡、质量保证书、装箱单、商检证明等资料。制造编号与包装箱编号应一致。

(2)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除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另有要求外，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应当参照财政部办公厅等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运输、安装、调试等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坏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

（4）其他供货要求：

五、质量标准及要求

5.1质量标准及要求

（1）乙方应确保所有产品质量均需符合国家标准、地方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和产品厂家的出厂标准，提供原厂质保书、合格证等有关文件资料，并保证产品是出厂原装合格产品。进口产品须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

（2）其他质量要求

5.2节能环保产品要求

5.3质量保证范围、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范围：\_\_\_\_\_\_\_\_\_\_\_

（2）本合同乙方所供应的货物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_\_月。

（3）售后服务应按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约定执行，具体如下：

5.4商品安全责任

商品安全责任应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执行，具体如下：

六、安装调试、验收及退、换货

6.1安装调试、验收应按照采购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6.2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

6.3本项目是否邀请专家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

6.4本项目是否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

6.5履约验收：\_\_\_\_\_\_\_\_\_\_\_

6.6退、换货：\_\_\_\_\_\_\_\_\_\_\_

6.7其他：

七、资金支付方式、条件和时间

八、履约保证金

□有，□无。具体如下违约：（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填写）。

8.1乙方向甲方缴纳人民币 元（大写： ）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8.2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支票/汇票/电汇/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8.3履约保证金退还：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

九、合同期限

十、违约责任

10.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交付的合格产品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_\_\_\_\_的违约金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_\_\_\_\_\_\_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其他违约情形

\_\_\_\_\_\_\_

10.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超过约定日期\_\_\_\_\_\_\_仍不能交付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2）乙方所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愿意更换产品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视为“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

（3）乙方不按合同约定履约的，甲方可以解除采购合同，并对乙方已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不予退还”处理。同时，乙方还须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其他违约情形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本条款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基于上述情况，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根据实际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保密条款

12.1对于在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负有保密义务。

12.2其他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3.2若协商解决不成，双方明确按以下第\_\_方式解决：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

2、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

十四、合同其他条款

十五、其他约定

15.1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合同生效：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通过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采用电子形式签订合同的，签订之日以系统记载的双方使用各自CA证书在合同上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的日期中的最晚时间为准。

15.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5.4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_\_\_\_\_\_\_份；副本\_\_\_\_\_\_\_份，\_\_\_\_\_\_\_

15.5本合同已用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本项目提供合同融资的金融机构为：\_\_\_\_\_\_\_，甲乙双方应当按照融资合同的约定进行资金使用及款项支付。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于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_\_内，向发放政采贷的金融机构提交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贷款金额以政府采购合同金额为限。

15.6其他

十六、合同附件

甲方（采购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中标或成交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第七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

1.1涉及投标人的“全称”：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投标人的全称。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牵头方的全称并加注（联合体牵头方），即应表述为：“牵头方的全称（联合体牵头方）”。

1.2涉及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加盖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公章。

1.3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

（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指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指由联合体牵头方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单位授权书”。

1.4“其他组织”指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等。

1.5“自然人”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中国公民。

2、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章中“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2.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第1.3条第（2）款规定及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如有必要，可增加附页，附页作为资格及资信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中的各方均应按照本章第2.1条规定提交相应的全部资料。

3、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的索引应编制页码。

4、本章提供格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投标函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三、投标保证金

※注意

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资格审查不合格。（联合体协议及分包意向协议中的比例规定，不适用本条款）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收到贵单位关于（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邀请，本投标人代表（填写“全名”）已获得我方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填写“全称”）参加投标，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我方提交的全部电子投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

①投标函

②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③投标保证金

（2）报价部分

①开标一览表

②投标分项报价表

③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④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3）技术商务部分

①标的说明一览表

②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③商务条件响应表

④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根据本函，本投标人代表宣布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同时：

1、确认：

1.1所投采购包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

1.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有关附件（若有）、澄清或修改（若有）等]，并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和责任。

2、承诺及声明：

2.1我方具备招标文件第一章载明的“投标人的资格要求”且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载明的“二、投标人”之规定，否则投标无效。

2.2我方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的全部内容及资料是不可割离且真实、有效、准确、完整和不具有任何误导性的，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3我方提供的标的价格不高于同期市场价格，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2.4投标保证金：若出现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的不予退还情形，同意贵单位不予退还。

2.5投标有效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并在招标文件第二章载明的期限内保持有效。

2.6若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我方电子投标文件及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责任和义务。

2.7若贵单位要求，我方同意提供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一切资料、数据或文件，并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2.8我方承诺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管部门进一步审查其中任何资料真实性的要求。

2.9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对于贵单位按照下述联络方式发出的任何信息或通知，均视为我方已收悉前述信息或通知的全部内容：

通信地址：

邮编：

联系方法：（包括但不限于：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电子邮箱等）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的资格及资信证明文件**

**二-1单位授权书（若有）**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的单位负责人（填写“单位负责人全名”）授权（填写“投标人代表全名”）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我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以下无正文）

单位负责人：　　　　　身份证号：　　　　　手机：

投标人代表：　　　　　身份证号：　　　　　手机：

授权方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单位负责人、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要求：真实有效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

※注意：

1、企业（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除外）、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法人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2、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以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法定代表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以非法人身份参加投标的，“单位负责人”指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即与实际提交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载明的一致。

3、投标人（自然人除外）：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应提供本授权书；若投标人代表为单位负责人，应在此项下提交其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可不提供本授权书。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可不填写本授权书。

**二-2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投标人为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请填写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为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非自然人的非法人的具体证照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现附上由（（填写“签发机关全称”）签发的我方（请填写自然人的身份证件名称）复印件，该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3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投标人提供财务报告的

□企业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若有）及其附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事业单位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收入支出表（或收入费用表）、财政补助收入支出表（若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社会团体、民办非企适用：现附上我方（填写“具体的年度、或半年度、或季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和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投标人提供资信证明的

□非自然人适用（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自然人适用：现附上我方银行：（填写自然人的“个人账户的开户银行全称”）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选择相应的“□”（若有）后，再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招标文件规定的年度财务报告。

2.2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

※无法按照本格式第2.1、2.2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按照本格式的要求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4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我方缴纳（包括但不限于税务机关出具的专用收据、税收缴纳证明或税收代缴银行的缴款收讫凭证）等税收凭据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缴纳凭据复印件。

2.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3、若为依法免税范围的投标人，提供依法免税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 ）法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

现附上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 ）非法人（包括其他组织、自然人）的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我方缴纳的社会保险凭据（限：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的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会保险的银行缴款收讫凭证）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2、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

（ ）现附上我方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在相应的（）中打“√”，并按照本格式的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2.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据复印件。

2.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的投标人，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3、若为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或暂缓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的，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若有）**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1、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声明函。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不提供本声明函。

3、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7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否则产生不利后果由我方承担责任。

特此声明。

※注意：

“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件的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请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声明，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8信用记录查询提示**

1、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2、经查询，投标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3、投标人应了解投标人自身的信用记录情况。当投标人受到200万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且该罚款不属较大数额罚款时，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此项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依据（如提供：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行政执法机构对该罚款不属于较大数额罚款的认定或者其他有效依据）。

**二-9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资格条件落实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适用，若有）**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投标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投标人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 ）由本投标人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投标人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2、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10联合体协议（若有）**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有（填写“联合体中各方的全称”，各方的全称之间请用“、”分割）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联合体各方应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具体如下：

1、牵头方（全称）：（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2、成员方：

2.1（成员一的全称）：（填写“工作及义务的具体内容”）；

……

二、联合体各方的合同金额占比，具体如下：

1.牵头方（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

2.成员方：

2.1（成员1的全称）的合同金额占合同总额的　　%；

……

三、联合体各方约定：

1、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账号、派出投标人代表、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及参加开标、谈判、澄清等），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签字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结果，联合体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2、联合体各方约定由（填写“牵头方的全称”）代表联合体办理投标保证金事宜。

3、根据福建省财政厅文件（闽财购[2008]10号）的规定，若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则联合体只能确定由其中一方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因此，联合体各方约定以（应填写“其中一方的全称”，如：联合体确定以成员一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则填写“成员一的全称”…；否则填写“无”）的条件参与商务部分的评标。

四、若中标，牵头方将代表联合体与采购人就合同签订事宜进行协商；若协商一致，则联合体各方将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就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六、本协议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联合体各方各执一份，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交一份。

（以下无正文）

牵头方：（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全称并加盖成员一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成员\*\*：（全称并加盖成员\*\*的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3、在以联合体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二-11分包意向协议（若有）**

甲方（总包方）：　　　　　　　（即本项目的投标人）

乙方（分包方）：

兹有甲方参加（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甲方期望将采购项目的部分采购标的分包给乙方完成，而乙方保证能够向甲方提供本协议项下的采购标的，甲、乙双方就合同分包的有关事宜达成下列协议：

一、分包标的

（根据双方的意向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二、分包合同金额占比

分包合同价占投标总价的比例：　　　　　%

三、其他条款

分包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质量要求和标准，验收，款项的支付，履约担保，违约责任，质量保证，知识产权，合同纠纷处理方式，不可抗力等条款待甲方中标（成交）后，根据甲方与采购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确定具体的内容。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 住所： | 住所： |
|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
| 联系方法： | 联系方法：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签订地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注意：

1.招标文件接受合同分包且投标人拟将合同分包的，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2.本协议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按照本章载明的格式提供“单位授权书”。

3.在以合同分包形式落实中小企业预留份额项目中，投标人除了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还需提供本协议。

**二-12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二-12-①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若有）**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现附上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专项证明材料复印件（具体附后），上述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注意：

1、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专项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此项下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

2、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12-②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

编制说明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前述资格证明文件外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若有）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三、投标保证金**

编制说明

1、在此项下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材料可使用转账凭证复印件或从福建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开信息系统中下载的有关原始页面的打印件。

2、投标保证金是否已提交的认定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规定执行。

**封面格式(报价部分)**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报价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开标一览表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投标报价 | 投标保证金 | 备注 |
| \* |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  | a.>投标报价的明细：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b.>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详见报价部分。 |
| … |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的采购包的“投标报价”。

1.2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应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3“大写金额”指“投标报价”应用“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等进行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规格 | 来源地 | 单价（现场） | 数量 | 总价（现场） | 备注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投标人应按照本表格式填写所投采购包的分项报价，其中：“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采购包”还应与《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保持一致，即：若《开标一览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为“1”时，本表中列示的“采购包”亦应为“1”，以此类推。

1.2“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

1.3“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

1.4同一采购包中，“单价（现场）”×“数量”=“总价（现场）”，全部品目号“总价（现场）”的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相应采购包列示的“投标总价”保持一致。

1.5若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对“备品备件价格、专用工具价格、技术服务费、安装调试费、检验培训费、运输费、保险费、税收”等进行报价的，请在本表的“备注”项下填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1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1-①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本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情况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单价（现场） | 数量 | 总价（现场） | 认证种类 |
| \* | \*-1 |  |  |  |  |  |
| … |  |  |  |  |  |
| 备注 | a.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　　　　　；b.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　　　　　；c.“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总金额”占“采购包投标总价（报价总金额）”的比例（以%列示）：　　　　　； |

※注意：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价格扣除时，只依据电子投标文件“三-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2、本表以采购包为单位，不同采购包请分别填写；同一采购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3、具体统计、计算：

3.1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价格扣除。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

3.2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定。

3.4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三-2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等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三-2-①中小企业声明函（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列，多品目项目中须按上表要求逐条填列，否则，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将被判定为无效声明函，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涉及资格的按无效投标处理；涉及价格评审优惠的，不予认定）。

3、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项目属性为货物且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2-②小型、微型企业等证明材料（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编制说明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内容相一致，否则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真实。

2、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根据其提供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认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根据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附后）进行认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价格扣除适用，若有）**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投标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投标人参加贵单位的（填写“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

（ ）提供本投标人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说明：只有部分货物由残疾人福利企业制造的，在该货物后标★）

（ ）由本投标人承建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工程

（ ）由本投标人承接的（填写“所投采购包、品目号”）服务；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请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本声明函，并在相应的（）中打“√”。

2、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内容不真实，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接的服务），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3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价格扣除证明材料（若有）**

编制说明

若投标人可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除“节能（非强制类）、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及“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等价格扣除”外的其他价格扣除优惠，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四-1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四-1-①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统计表（加分适用，若有）**

项目编号：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本采购包内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情况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货物名称 | 单价（现场） | 数量 | 总价（现场） | 认证种类 |
| \* | \*-1 |  |  |  |  |  |
| … |  |  |  |  |  |

※注意：

1、对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算价格扣除时，只依据电子投标文件“四-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加分证明材料（加分适用，若有）”。

2、本表以采购包为单位，不同采购包请分别填写；同一采购包请按照其品目号顺序分别填写。

3、具体统计、计算：

3.1若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同一品目中各认证证书不重复计算价格扣除。强制类节能产品不享受价格扣除。

3.2计算结果若除不尽，可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3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认真统计、计算，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定。

3.4若无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写本表，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1-②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加分适用，若有）**

**四-2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加分证明材料（若有）**

编制说明

若投标人可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除“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加分”外的其他加分优惠，则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封面格式(技术商务部分)**

**福建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部分）**

**（填写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由投标人填写）**

**（备案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编号：（由投标人填写）**

**（所投采购包：（由投标人填写）**

**投标人：（填写“全称”）**

**（由投标人填写）年（由投标人填写）月**

**索引**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注意

技术商务部分中不得出现报价部分的全部或部分的投标报价信息（或组成资料），否则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一、标的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投标标的 | 数量 | 规格 | 来源地 | 备注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采购包”、“品目号”、“投标标的”及“数量”应与招标文件《采购标的一览表》中的有关内容（“采购包”、“品目号”、“采购标的”及“数量”）保持一致。

1.2“投标标的”为货物的：“规格”项下应填写货物制造厂商赋予的品牌（属于节能、环保清单产品的货物，填写的品牌名称应与清单载明的品牌名称保持一致）及具体型号。“来源地”应填写货物的原产地。“备注”项下应填写货物的详细性能说明及供货范围清单（若有），其中供货范围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组成货物的主要件和关键件的名称、数量、原产地，专用工具（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备品备件（若有）的名称、数量、原产地等。

1.3“投标标的”为服务的：“规格”项下应填写服务提供者提供的服务标准及品牌（若有）。“来源地”应填写服务提供者的所在地。“备注”项下应填写关于服务标准所涵盖的具体项目或内容的说明等。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投标标的”、“数量”、“规格”、“来源地”的内容若不一致，应以本表为准。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技术和服务要求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1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招标文件“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涉及“≥或＞”、“≤或＜”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投标响应应填写具体的数值，但技术指标只能以范围作响应的除外。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条件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包 | 品目号 | 商务条件 | 投标响应 | 是否偏离及说明 |
| \* | \*-1 |  |  |  |
| … |  |  |  |
| … |  |  |  |  |

※注意：

1、本表应按照下列规定填写：

1.1“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第五章“商务条件”的内容保持一致。

1.2“投标响应”项下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并与“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逐项对应；对“商务条件”项下涉及“≥或＞”、“≤或＜”及某个区间值范围内的内容，应填写具体的数值。

1.3“是否偏离及说明”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2、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但应做好标注说明，方便评委查阅评审。未标注说明可能导致的不利的评审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若有）**

编制说明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除“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报价部分”外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

2、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实施、技术、服务方案等）的，投标人应在此项下提交。

3、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